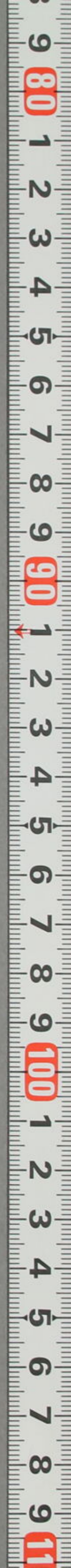




定哀

□ 12  
3032  
8



門 口 12  
號 3032  
卷 8

春秋四傳卷之二十四

宋謝安撰著傳公論大略注歷代句讀

定公一

公名宋襄公庶子昭公五年昭公即位

周定公九年

鄭定公九年

齊定公九年

宋定公九年

魯定公九年



春秋四傳卷之三十四

宋胡安國著傳

附左

明汪應魁句讀

并校訂

定公一

公名宋襄公庶子昭公弟在位十五年謚法安民大慮曰定

周 詳見昭公元年

鄭 定公九年獻公卒子聲公勝立

齊 魯定公七年齊鄭盟于鹹叛晉圖霸

宋 詳見昭公元年

晉 魯定公九年魏舒卒范鞅為政定十四年晉逐范中行氏趙鞅歸于晉自是晉知氏韓氏

魏氏趙氏並強  
分晉之勢成矣

衛 詳見昭  
公元年

蔡 魯定公四年蔡昭侯以  
吳子及楚人戰于柏舉

曹 魯定公四年聲公弟露弒隱公代立  
是為靖公定八年靖公卒子陽立

滕 頃公  
五年

陳 魯定公八年惠公卒子懷公柳  
立定八年懷公卒子閔公越立

杞 魯定公四年悼公卒子隱公乞立是年  
七月隱公弟遇弒隱公自立是為僖公

薛 襄公二年魯定公十二年襄公卒比  
立定十三年比弒惠公夷立又名寅

莒 公郊

邾 莊公三十三年魯定公  
二年莊公卒隱公益立

許 魯定公六年鄭滅許以  
許男斯歸元公成立

小邾 詳見昭  
公元年

楚 魯定公四年吳入楚楚令尹子  
常奔鄭昭王復國子西為令尹

秦 魯定公九年哀  
公卒孫惠公立

吳 魯定公四年吳入楚於越入吳定十四年  
於越敗吳于檣李闔廬傷而卒子夫差立

越 魯定公四年越入吳定十四允常卒句踐立  
吳闔廬聞允常死吳師伐越越句踐襲敗吳

于檣李射  
殺闔廬

王 敬王十  
元年 晉定三年 齊景三十九年 衛靈  
二十六年 蔡昭十年 鄭獻五年

春秋四傳

卷三十四

卷三十四  
二  
[曹]隱公元年[陳]惠二十一年[杞]悼九年[宋]景八年[秦]哀二十八年[楚]昭七年[吳]闔廬六年

### 春王

公羊傳定何以無正月。正月者，正即位也。定無正月者，即位後也。即位何以後？昭公在外，得入不得入，未可知也。曷為未可知？在季氏也。定哀多微辭，主人習其讀而問其傳，則未知已之有罪焉爾。  
穀梁傳不言正月，定無正也。定之無正，何也？昭公之終，非正終也。定之始，非正始也。昭無正終，故定無正始。不言即位，喪在外也。  
胡傳元年必書正月，謹始也。定何以無正月？權臣不得正其始，魯於是曠年無君，春秋欲謹之而不可也。季氏廢太子衍及務人而立

公子宋。宋者，昭公之弟，其主社稷，非先君所命，而專受之於意如者也。故不書正月。見魯國無君，定公無正，主人習其讀而問其傳，則未知已之有罪焉爾。

### 三月晉人執宋仲幾于京師

大夫專執於是始

左傳春王正月辛巳，晉魏舒合諸侯之大夫于狄泉，將以城成周。魏子泄政，衛彪侯曰：將建天子而易位以令，非義也。大事奸義，必有咎。晉不失諸侯，魏子其不免乎？是行也，魏獻子屬役於韓簡子，及原壽過而田於大陸，焚焉，還卒於寧。范獻子去其柏椁，以其未復命而田也。孟懿子會城成周。庚寅，我宋仲幾不受功。曰：滕薛，吾役也。薛宰曰：宋為無道，絕我小國於周，以我適楚，故我常從宋。晉文公為踐土之盟，曰：凡我同盟，各復舊職。若從踐土，若從宋，亦唯命。仲幾曰：踐土固然，薛宰曰：薛之皇祖奚仲，居薛以為夏車正。奚仲遷

于邾。仲尅居薛。以為湯左相。若復舊職。將承王官。何故以役諸侯。仲幾曰。三代各異物。薛焉得有舊。為宋役。亦其職也。士彌牟曰。晉之從政者。新子姑受功歸。吾視諸故府。仲幾曰。縱子忘之。山川鬼神。其忘諸乎。士伯怒。謂韓簡子曰。薛徵于人。宋徵于鬼。宋罪大矣。且已無辭。而抑我以神。誣我也。啓寵納侮。其此之謂矣。必以仲幾為戮。乃執仲幾以歸。三月。歸諸京師。城三旬而畢。乃歸諸侯之戍。齊高張。後不從諸侯。晉女叔寬曰。周襄弘。齊高張。皆將不免。襄叔違天。高子違人。天之所壞。不可支也。衆之所為。不可奸也。

公羊傳。仲幾之罪何。不葺城也。其言于京師何。伯討也。伯討則其稱人何。貶曷為貶。不與大夫專執也。曷為不與。實與而文不與。文曷為不與。大夫之義。不得專執也。

穀梁傳。此其大夫。其曰人何也。徵之也。何為徵之。不正其執人於尊者之所也。不與大夫

之伯討也。

**胡傳**

按左氏。諸侯會城成周。宋仲幾不受功。曰。滕薛鄆。吾役也。為是執之。則有罪矣。書。晉人執仲幾于京師。則貶詞也。以王事討有罪。何貶乎。按周官司隸。掌凡囚執人之事。屬於司寇。凡諸侯之獄訟。定以邦典。凡卿大夫之獄訟。斷以邦法。則大司寇之職也。不告諸司寇。而執人於天子之側。故雖以王事討有罪。猶貶。凡此類。皆篡弑之萌。履霜之漸。執而書其地。謹之也。每謹於初。而禍亂熄矣。

夏六月癸亥。公之喪。至自乾侯。戊辰。公即位。

左傳。叔孫成子逆公之喪于乾侯。季孫曰。子豕子。亟言於我。未嘗不中。吾志也。吾欲與之從政。子必止之。且聽命焉。子家子不見叔孫。易幾而哭。叔孫請見子家子。子家子辭。曰。羈

未得見而從君以出。君不命而薨。羈不敢見。叔孫使告之。曰：公衞公為實使羣臣不得事君。若公子宋主社稷，則羣臣之願也。凡從君出而可以入者，將唯子是聽。子家氏未有後。季孫願與子從政，此皆季孫之願也。使不敢以告。對曰：若立君，則有卿士大夫與守龜在。羈弗敢知。若從君者，則貌而出者，入可也。寇而出者，行可也。若羈也，則君知其出也，而未知其入也。羈將逃也。喪及壞墮，公子宋先入。從公者皆自壞墮反。六月癸亥，公之喪至自乾侯。戊辰，公即位。公羊傳：癸亥，公之喪至自乾侯，則曷為以戊辰之日然後即位？正棺于兩楹之間，然後即位。子沈子曰：定君乎國，然後即位。即位不日，此何以日？錄乎內也。穀梁傳：殯然後即位也。定無正，見無以正也。踰年不言即位，是有故公也。言即位，是無故公也。即位，授受之道也。先君無正終，則後君

無正始也。先君有正終，則後君有正始也。戊辰，公即位。謹之也。定之即位，不可不察也。公即位，何以日也？戊辰之日，然後即位也。癸亥，公之喪至自乾侯，何為戊辰之日，然後即位也？正君乎國，然後即位也。沈子曰：正棺乎兩楹之間，然後即位也。內之大事，日即位，君之大事也。其不日何也？以年決者，不以日決也。此則其日何也？著之也。何著焉？踰年即位，厲也。於厲之中，又有義焉。未殯，雖有天子之命，猶不敢。况臨諸臣乎？周人有喪，魯人有喪，周人弔。魯人不弔。周人曰：固吾臣也，使人可也。魯人曰：吾君也，親之者也。使大夫則不可也。故周人弔，魯人不弔。以其下成康為未久也。君至尊也，去父之殯而往弔，猶不敢。况未殯而臨諸臣乎？

**胡傳** 昭公之薨，已越葬期，猶未得返。至于六月癸亥，然後喪至，而定之即位。乃在是

月之戊辰。蓋遲速進退。為意如所制。不得專也。以周書顧命考之。成王之崩。在四月乙丑。宰臣太保。即於是日。命仲桓南宮毛。俾爰齊侯呂伋。以二千戈。虎賁百人。逆王世子釗于南門之外。延入翼室宅。憂為天下主。不待崇朝而後定也。今昭公喪至。在葬期之後。公子宋自壞墮先人。猶未得立。是知為意如所制。不得以時定。非謂正棺乎兩楹之間。故定之。即位。不可不察也。夫即位。大事也。宗嗣先定。則變故不生。蓋代君享國。而主其祭。宜戚宜懼。一失幾會。或萌窺伺之心。至於生變。則為不孝矣。古人所以貴于早定國家之本也。今昭公之薨。定公之即位。春秋詳書于策。非為後法。乃見諸行事。為永鑒耳。

秋七月癸巳葬我君昭公

左傳季孫使役如闕。公氏將溝焉。榮駕鸞曰。吾欲為生不能事。死又離之。以自旌也。縱子忍之。後

必或恥之。乃止。季孫問于榮駕鸞曰。吾欲為君諡。使子孫知之。對曰。生弗能事。死又惡之。以自信也。將焉用之。乃止。秋七月癸巳葬昭公于墓道南。孔子之為司寇也。溝而合諸墓。

九月大雩

穀梁傳雩月雩之正也。秋大雩非正也。冬大雩非正也。秋大雩雩之為非正。何也。毛澤未盡。人力未竭。未可以雩也。雩月雩之正也。月之為雩之正。何也。其時窮。人力盡。然後雩。雩之正也。何謂其時窮。人力盡。是月不雨。則無及矣。是年不艾。則無食矣。是謂其時窮。人力盡也。雩之必待其時窮。人力盡。何也。雩者。為早求者也。求者。請也。古之人。重請。何重乎請。人之所以為人者。讓也。請道去讓也。則是舍其所以為人。也是以重之焉。請哉。請乎。應上公。古之神人有應上公者。通乎陰陽。君親帥諸大夫。道之。而以請焉。夫請者。非可詒託而



往也。必親之者。也是以重之。

**立煬**  
羊讓宮

左傳昭公出故季平子禱于煬公。九月立煬宮。

公羊傳煬宮者何。煬公之宮也。立者何。立者不宜立也。立煬宮非禮也。

穀梁傳立者不宜立者也。

**胡傳**  
煬公伯禽之子。其曰立者不宜立也。喪事即遠。有進而無退。宮廟即遠。有毀而

無立

**附錄**  
左傳周鞏簡公棄其子弟而好用遠人

冬十月隕霜殺菽

公羊傳何以書。記異也。此災菽也。曷為以異書。異大乎災也。

穀梁傳未可以殺而殺。舉重。可殺而不殺。舉輕。其曰菽。舉重也。

**胡傳**  
穀梁子曰。菽。舉重也。未可以殺而殺。舉重。可殺而不殺。舉輕。其象則刑罰不中

之應

**癸巳**  
敬王十一年  
二年  
晉定四  
齊景四  
十  
衛靈二  
十七  
蔡昭十一  
鄭獻六  
曹隱二  
陳惠

二十二年  
杞悼十  
宋景九  
秦哀  
二十九  
楚昭八  
吳闔廬七

春王正月

**附錄**  
左傳夏四月辛酉。鞏氏之羣子弟賊簡公。

夏五月壬辰。雉門及兩觀。工喚災。

公羊傳其言雉門及兩觀災何。兩觀微也。然則曷為不言雉門災及兩觀。主災者兩觀也。何以書。記災也。

穀梁傳其不曰雉門災及兩觀何也。災自兩觀始也。不以尊者親災也。先言雉門。尊尊也。

### 秋楚人伐吳

左傳桐叛楚。吳子使舒鳩氏誘楚人曰。以師臨我。我伐桐。為我使之無忌。秋。楚囊瓦伐吳。師于豫章。吳人見舟于豫章。而潛師于巢。冬。十月。吳軍楚師于豫章。敗之。遂圍巢。克之。獲楚公。子繁。

**附錄** 左傳邾莊公與夷射姑飲酒。私出。闔乞肉焉。奪之。杖以敲之。

### 冬十月新作雉門及兩觀

公羊傳其言新作之何。修大也。修舊不書。此何以書。譏何。譏爾。不務乎公室也。

穀梁傳言新有舊也。作為也。有加其度也。此不正其以尊者親之何也。雖不正也。於美猶可也。

**胡傳** 書新作者。譏僭王制而不能革也。雉門之外。其內為應門。其外為庫門。而臯門在庫門

子之五門也。僖公嘗修泮宮。復闕宮。非不用民力也。而春秋不書。新作南門。則獨書者。南非一門也。必有不當為者。子家駒以設兩觀為僭天子。是非諸侯之制明矣。夫撥亂反正者。必本諸身。身正者物必正。春秋于僭君必書者。必正之意也。使定公遇災而懼。革其僭禮。三家陪臣。雖欲僭諸侯。執國命。其敢乎。習舊而不知以為非。何以禁季氏之脅其主矣。故特書新作以譏之也。

甲午 敬王十三年

晉定五 齊景四十一 衛靈二十 鄭獻七 曹隱三 陳

惠二十三 杞悼十一 宋景十 秦哀三十 楚昭九 吳闔廬八

春王正月公如晉至河乃復

二月

公穀作三月

辛卯邾子穿卒

左傳春二月辛卯邾子在門臺臨廷闞以餅水沃廷邾子望見之怒闞曰夷射姑旋焉命執之弗得滋怒自投于牀廢于鑪炭爛遂卒先葬以車五乘殉五人莊公卞急而好潔故是及

夏四月

秋葬邾莊公

**附錄**

左傳秋九月鮮虞人敗晉師于平中獲晉觀虎恃其勇也

冬仲孫何忌及邾子盟于拔

拔公作枝

左傳冬盟于剡修邾好也

**附錄**

左傳蔡昭侯為兩佩與兩裘以如楚獻

蔡侯亦服其一子常欲之弗與三年止之唐成公如楚有兩肅爽馬子常欲之弗與亦三年上之唐人或相與謀請代先從者許之飲先從者酒醉之竊馬而獻之子常子常歸唐侯自拘于司敗曰君以弄馬之故隱君身棄國家羣臣請相夫人以償馬必如之唐侯曰寡人之過也二三子無辱皆賞之蔡人聞之固請而獻佩於子常子常朝見蔡侯之徒命有司曰蔡君之久也官不共也明日禮不畢將死蔡侯歸及漢執玉而沈曰余所有濟漢

而南者有若大川蔡侯如晉以其子元與其大夫之子為質焉而請伐楚

**乙未** 四年晉定六年齊景四十二年衛靈二十

敬王十四年 四年九蔡昭十三鄭獻八曹隱四弒

春王二月癸巳陳侯吳卒

三月公會劉子晉侯宋公蔡侯衛侯陳子鄭伯

許男曹伯莒子邾子頓子胡子滕子薛伯杞伯

小邾子齊國夏于召陵侵楚晉楚兵交止此

左傳三月劉文公合諸侯于召陵謀代楚也。晉荀寅求貨于蔡侯弗得言於范獻子曰國方降疾瘡方起中山不服棄盟取怨無損于

楚而失中山不如辭蔡侯吾自方城以來楚未可以得志祇取勤焉乃辭蔡侯晉人假羽旄於鄭明日或旆以會晉於是乎失諸侯

**胡傳** 按左氏傳書伐而經書侵楚者楚為無道憑陵諸夏為一裘一馬拘唐蔡二君

三年而後遣蔡侯既歸請師于晉晉人請命于周大合諸侯天子之元老在焉若能暴明其罪恭行天討庶幾哉王者之師齊桓晉文之功補矣有荀寅者求貨于蔡侯弗得遂辭蔡人晉由是失諸侯無功而還書曰侵楚陋之也

夏四月庚辰蔡公孫姓帥師滅沈以沈子嘉歸

殺之姓公作歸音生後同

左傳沈人不會于召陵晉人使蔡伐之夏蔡滅沈

**胡傳**

沈人不曾于召陵。晉人使蔡伐之。書滅。殺之。罪蔡侯也。奉詞致討而覆其邦家。為敵所執。不死于位。皆不仁矣。所惡於前。無以光後。出乎爾者。反乎爾者也。蔡侯視楚。猶沈視蔡也。昭公拘于郢。三年而後反。非以國小而弱乎。沈雖不會召陵。未有大罪惡也。而恃強殺之。甚矣。能無公孫綏之及哉。宋以曹伯陽歸。蔡以沈子嘉歸。皆殺之也。而或齊。或魯。或書或不書。其不書者。賤而略之也。

**五月公及諸侯盟于臯鼫**

鼫由又反臯鼫公作浩油

左傳將會衛子行敬子言於靈公曰。會同難。嘖有煩言。莫之治也。其使祝佗從。公曰。善。乃使子魚。子魚辭曰。臣展四體以率舊職。猶懼不給。而煩刑書。若又共二。徼大罪也。且夫祝社稷之常隸也。社稷不動。祝不出竟。官之制也。君以軍行。祓社。鼙鼓。祝奉以從。於是乎出。

竟。若嘉好之事。君行師從。卿行旅從。臣無事焉。公曰。行也。及臯鼫。將長蔡于衛。衛侯使祝佗私于萇弘。曰。聞諸道路。不知信否。若聞蔡將先衛。信乎。萇弘曰。信。蔡叔康叔之兄也。先衛。不亦可乎。子魚曰。以先王觀之。則尚德也。昔武王克商。成王定之。選建明德。以藩屏周。故周公相王室。以尹天下。於周為睦。分魯公以大路。大旂。夏后氏之璜。封父之繁弱。殷民六族。條氏。徐氏。蕭氏。索氏。長勺氏。尾勺氏。使帥其宗氏。輯其分族。將其醜類。以法則周公。用卽命于周。是使之職。專于魯。以昭周公之明德。分之土田。陪敦。祝宗。卜史。備物。典策。官司。彝器。因商奄之民。命以伯禽。而封于少皞之虛。分康叔以大路。少帛。績棧。旃旌。大呂。殷民七族。陶氏。施氏。繁氏。錡氏。樊氏。饑氏。終葵氏。封畛土略。自武父以南。及圃田之北。竟取於有閭之土。以共王職。取于相土之東。都以會王之東。蒐。聃季授土。陶叔授民。命以康誥。

而封于般虛。皆啓以商政。疆以周索。分唐叔以大路。密須之鼓。闕鞏。姑洗。懷姓九宗。職官五正。命以唐誥。而封于夏虛。啓以夏政。疆以戎索。三者皆叔也。而有令德。故昭之以分物。不然。文武成康之伯。猶多而不獲。是分也。唯不尚年也。管蔡啓商。其間王室。王於是乎殺管叔。而蔡蔡叔。以車七乘。徒七十人。其子蔡仲。改行帥德。周公舉之以爲已卿士。見諸王而命之。以蔡其命書云。王曰。胡。無若爾考之違王命也。若之何其使蔡先衛也。武王之母弟八人。周公爲大宰。康叔爲司寇。聃季爲司空。五叔無官。豈尚年哉。曹文之昭也。晉武之穆也。曹爲伯甸。非尚年也。今將尚之。是反先王也。晉文公爲踐土之盟。衛成公不在。夷叔其母弟也。猶先蔡。其載書云。王若曰。晉重。魯申。衛武。蔡甲午。鄭捷。齊潘。宋王臣。莒期。藏在周府。可覆視也。吾子欲復文武之略。而不正其德。將如之何。其弘說。告劉子與范獻子謀。

之乃長衛侯于盟。反自召陵。鄭子大叔未至而卒。晉趙簡子爲之臨。甚哀。曰。黃父之會。夫子語我九言。曰。無始亂。無怙富。無恃寵。無違同。無敖禮。無驕能。無復怒。無謀非德。無犯非義。  
 穀梁傳。後而再會。公志于後會也。後志。疑也。定公之立。上不請于天王。下不告于方伯。而受國于季孫。意如。故三年朝。晉至河而復。今會諸侯。求爲此盟。書公及者。內爲志也。召陵之會。必序。不序。十有八國之諸侯。則無以見侵楚之陋。臯馳之盟。序與不序。非義所繫。則以凡舉可矣。

杞伯成

戊 公作

卒于會

六月葬陳惠公

許遷于容城

秋七月公至自會

劉卷權卒

公羊傳劉卷者何天子之大夫也外大夫不卒此何以卒我主之也  
穀梁傳此不卒而卒者賢之也襄內諸侯也非列土諸侯此何以卒也天王崩為諸侯主也

葬杞悼公

楚人圍蔡

左傳秋楚為沈故圍蔡

晉士鞅衛孔圉

公作

帥師伐鮮虞

葬劉文公

公羊傳外大夫不書葬此何以書錄我主也

冬十有一月庚午蔡侯以吳子及楚人戰于柏

舉楚師敗績楚囊瓦出奔鄭

相舉公作柏菑穀作相舉吳始書

戰子書

左傳伍員為吳行人以謀楚楚之殺卻宛也伯氏之族出伯州犂之孫嚭為吳大宰以謀楚楚自昭王即位無歲不有吳師蔡侯因之以其子乾與其大夫之子為質于吳冬蔡侯吳子唐侯伐楚舍舟于淮汭自豫章與楚夾漢左司馬戍謂子常曰子汭漢而與之上下我悉方城外以毀其舟還塞大隧直轅冥阨子濟漢而伐之我自後擊之必大敗之既謀

而行。武城黑謂子常曰。吳用木也。我用革也。不可久也。不如速戰。史皇謂子常。楚人惡子而好司馬。若司馬毀吳舟于淮。塞城口而入。是獨克吳也。子必速戰。不然不免。乃濟漢而陳。自小別至於大別。三戰。子常知不可。欲奔。史皇曰。安求其事。難而逃之。將何所入。子必死之。初。罪必盡說。十一月庚午。二師陳于柏舉。闔廬之弟夫槩王晨請於闔廬曰。楚瓦不仁。其臣莫有死志。先伐之。其卒必奔。而後大帥繼之。必克。弗許。夫槩王曰。所謂臣義而行。不待命者。其此之謂也。今日我死。楚可入也。以其屬五千。先擊子常之卒。子常之卒奔。楚師亂。吳師大敗之。子常奔鄭。史皇以其乘廣死。

公羊傳。吳何以稱子夷狄也。而憂中國。其憂中國奈何。伍子胥父誅平楚。挾弓而去楚。以干闔廬。闔廬曰。士之甚。勇之甚。將為之與師。而復讎于楚。伍子胥復曰。諸侯不為匹夫與

師。且臣聞之。事君猶事父也。虧君之義。復父之讎。臣不為也。於是止。蔡昭公朝乎楚。有美裘焉。囊瓦求之。昭公不與。為是拘昭公於南郢。數年。然後歸之。於其歸焉。用事乎河。曰。天下諸侯。苟有能伐楚者。寡人請為之前列。楚人聞之。怒。為是與師。使囊瓦將而伐蔡。蔡請救于吳。伍子胥復曰。蔡非有罪也。楚人為無道。君如有憂中國之心。則若時可矣。於是與師而救蔡。曰。事君猶事父也。此其為可以復讎奈何。曰。父不受誅。子復讎可也。父受誅。子復讎。推亦之道也。復讎不除害。朋友相衛而不相迤。古之道也。

穀梁傳。吳其稱子。何也。以蔡侯之以之。舉其貴者也。蔡侯之以之。則其舉貴者何也。吳信中國而攘夷狄。吳進矣。其信中國而攘夷狄奈何。子胥父誅于楚也。挾弓持矢而干闔廬。闔廬曰。大之甚。勇之甚。為是欲與師而伐楚。子胥諫曰。臣聞之。君不為匹夫與師。且事君



猶事父也。虧君之義，復父之讎。臣弗為也。於是止。蔡昭公朝于楚，有美裘。正是日，囊瓦求之。昭公不與。為是，拘昭公于南郢。數年，然後得歸。歸，乃用事乎漢。曰：苟諸侯有欲伐楚者，寡人請為前死焉。楚人聞之而怒，為是與師而伐蔡。蔡請救于吳。子胥曰：蔡非有罪，楚無道也。君若有憂中國之心，則若此時可矣。為是與師而伐楚，何以不言救也。救大也。

**胡傳**

吳何以稱子。善伐楚，解蔡圍也。荆楚暴橫，盟主不能致其討。天王不能達其命。

長惡不悛，復興師而圍蔡。王法所當討而不救也。吳能自卑，聽蔡侯之義，以達天子之命。與師救蔡，戰于柏舉，大敗楚師。成伯討之功，善矣。晉主夏盟，中國所仰。若嘉穀之望雨也。有請于晉，如彼其難。吳國天下莫強焉，非諸侯所能以也。有請于吳，如此其易。故召陵之會，大合諸侯而書侵楚。柏舉之戰，蔡用吳師。特書曰以者，深罪晉人保利棄義，難于救蔡。

也。然則何以不言救乎。救大矣。闔閭子胥宰嚭，皆懷謀楚之心。蔡人往請，會逢其適，非有救災恤鄰，從簡書憂中國之實也。聖人道大德宏，樂與人為善，故因其從蔡，特進而書爵。囊瓦貪以敗國，又不能死，可賤甚矣。故記其出奔，特貶而稱人。春秋之情見矣。

**庚辰吳入郢**

郢公穀作楚

左傳：吳從楚師，及清發，將擊之。夫槩王曰：困獸猶鬪，况人乎。若知不免而致死，必敗我。若使先濟者知免，後者慕之，蔑有鬪心矣。半濟而後可擊也。從之。又敗之。楚人為食，吳人及之。奔食而從之。敗諸雍澁。五戰及郢，已卯，楚子取其妹季芊畀我，以出。涉睢，鍼尹固與王同舟。王使執燧象以奔吳師。庚辰，吳入郢。以班處宮。子山處令尹之宮。夫槩王欲攻之，懼而去之。夫槩王入之。左司馬戍及息而還。敗吳師于雍澁。傷初司馬臣闔廬。故恥為禽焉。

謂其臣曰。誰能免吾首。吳句卑曰。臣賤。可乎。司馬曰。我實失子。可哉。三戰皆傷。曰。吾不可用也。已。句卑布裳。劉而裹之。藏其身。而以其首免。楚子涉睢。濟江。入于雲中。王寢。盜攻之。以戈擊王。王孫由于以背受之。中肩。王奔郢。鍾建負季芊以從。由于徐蘇而從。郢公辛之弟懷將弑王。曰。平王殺吾父。我殺其子。不亦可乎。辛曰。君討臣。誰敢讎之。君命天也。若死天命。將誰讎。詩曰。柔亦不茹。剛亦不吐。不侮矜寡。不畏彊禦。唯仁者能之。違彊陵弱。非勇也。乘人之約。非仁也。滅宗廢祀。非孝也。動無令名。非知也。必犯是。余將殺汝。鬬辛與其弟巢以王奔隨。吳人從之。謂隨人曰。周之子孫。在漢川者。楚實盡之。天誘其衷。致罰於楚。而君又竄之。周室何罪。君若顧報周室。施及寡人。以獎天衷。君之惠也。漢陽之田。君實有之。楚子在公宮之北。吳人在其南。子期似王。逃王而已。為王。曰。以我與之。王必免。隨人卜與

之。不吉。乃辭。吳曰。以隨之僻小。而密邇于楚。楚實存之。世有盟誓。至于今未改。若難而棄之。何以事君。執事之患。不惟一人。若鳩楚竟。敢不聽命。吳人乃退。鑪金初宦於子期氏。實與隨人要言。王使見。辭曰。不敢以約為利。王割子期之心。以與隨人盟。初。伍員與申包胥友。其亡也。謂申包胥曰。我必能復楚國。申包胥曰。勉之。子能復之。我必能與之。及昭王在隨。申包胥如秦乞師。曰。吳為封豕長蛇。以荐食上國。虐始于楚。寡君失守社稷。越在草莽。使下臣告急。曰。夷德無厭。若鄰于君。疆場之患也。逮吳之未定。君其取分焉。若楚之遂亡。君之士也。若以君靈撫之。世以事君。秦伯使辭焉。曰。寡人聞命矣。子姑就館。將圖而告。對曰。寡君越在草莽。未獲所伏。下臣何敢即安。立依於庭牆而哭。日夜不絕聲。勺飲不入口。七日。秦哀公為之賦。無衣。九頓首而坐。秦師乃出。

公羊傳吳何以不稱子。反夷狄也。其反夷狄奈何。君舍于君室。大夫舍于大夫室。蓋妻楚王之母也。

穀梁傳曰。入。易無楚也。易無楚者。壞宗廟。徙陳器。撻平王之墓。何以不言滅也。欲存楚也。其欲存楚奈何。昭王之軍敗而逃。父老送之。曰。寡人不肖。亡先君之邑。父老反矣。何憂無君。寡人且用此入海矣。父老曰。有君如此。其賢也。以眾不如吳。以必死不如楚。相與擊之。一夜而三敗吳人。復立何以謂之吳也。狄之也。何謂狄之也。君居其君之寢。而妻其君之妻。大夫居其大夫之寢。而妻其大夫之妻。蓋有欲妻楚王之母者。不正乘敗人之績。而深為利。居人之國。故反其狄道也。

胡傳

及楚人戰則稱爵。入郢則舉其號。何也。狄道也。聖人誰毀誰譽。救災恤鄰。則進而書爵。非有心於與之。順天命也。乘約肆淫。則黜

而舉號。非有心於貶之。奉天討也。伐國者。固將拯民於水火之中。而鳩集之耳。殺其父兄。係其子弟。毀其宗廟。遷其重器。而亂男女之配也。如水益深。如火益熱。則善小而惡大。功不足以掩之矣。聖人心無毀譽。如鏡之無妍醜也。因事物善惡。而施褒貶焉。不期公而自公爾。明此義。然後可以司賞罰之權。得春秋之法矣。

丙申

敬王十五年

五年

晉定七年。齊景四十二年。衛靈公三十二年。陳懷公柳元年。杞僖公過元年。宋景公十二年。秦哀三十二年。楚昭十一年。吳闔廬十

春王三月

正月

辛亥朔日有食之

附錄

左傳春。王人殺子朝于楚。

夏歸粟于蔡

左傳以周亟矜無資公羊傳孰歸之諸侯歸之曷為不言諸侯歸之離至不可得而序故言我也穀梁傳諸侯無粟諸侯相歸粟正也孰歸之者專辭也義適也

於越入吳

左傳越入吳吳在楚也公羊傳於越者何越者何於越者未能以其名通也越者能以其名通也

六月丙申季孫意如卒

左傳六月季平子行東野還未至丙申卒于房陽虎將以瑱璠斂仲梁懷弗與曰改步改王陽虎欲逐之告公山不狃不狃曰彼為君也子何怨焉既葬相子行東野及費子洩為

費宰逆勞于郊桓子敬之勞仲梁懷仲梁懷弗敬子洩怒謂陽虎子行之乎

胡傳

內大夫有罪見討則不書卒公子翬是也仲遂殺惡及視罪與翬同而書卒者以事之變卒之意如何以書卒見定公不討逐君之賊以為大夫全始終之禮也定雖受國於季氏苟有叔孫婁之見不賞私勞致辟意如以明君臣之義則三綱可正公室強矣今苟於利而忘其讎三綱滅公室益侵陪臣執命宜矣故意如書卒主人習其讀而問其傳則未知已之有罪焉爾

秋七月壬子叔孫不敢卒

姑之子成子也子州仇嗣為大夫是為武

附錄

左傳申包胥以秦師至秦子蒲子虎帥車五百乘以救楚子蒲曰吾未知吳道

使楚人先與吳人戰。而自稷會之。大敗。夫槩王于沂。吳人獲蘧射于柏舉。其子帥奔徒。以從子西。敗吳師于軍祥。秋七月。子期子蒲滅唐。九月。夫槩王歸自立也。以與王戰而敗。奔楚。為堂谿氏。吳師敗楚師于雍澨。秦師又敗吳師。吳師居麋。子期將焚之。子西曰。父兄親暴骨焉。不能收。又焚之。不可。子期曰。國亡矣。死者若有知也。可以歆舊祀。豈憚焚之。焚之而又戰。吳師敗。又戰于公婿之谿。吳師大敗。吳子乃歸。囚闔與罷。闔與罷請先。遂逃歸。葉公諸梁之弟后臧。從其母於吳。不待而歸。葉公終不正視。○乙亥。陽虎囚季桓子。及公父文伯。而逐仲梁懷。冬十月丁亥。殺公何藐。乙丑。盟桓子於稷門之內。庚寅。大誛。逐公父蹇。及秦遄。皆奔齊。○楚子入于郢。初。鬬辛聞吳人之爭宮也。曰。吾聞之。不讓則不和。不和不能以遠征。吳爭于楚。必有亂。有亂則必歸焉。能定楚。王之奔隨也。將涉于城。曰。藍尹亶涉。

其帑。不與王舟。及寧。王欲殺之。子西曰。子常唯思舊怨。以敗。君何效焉。王曰。善。使復其所。吾以志前惡。王賞鬬辛。王孫由于。王孫圍。鍾建。鬬巢。中包胥。王孫賈。宋木。鬬懷。子西曰。請舍懷也。王曰。大德滅小怨。道也。申包胥曰。吾為君也。非為身也。君既定矣。又何求。且吾尤子旗。其又為諸。遂逃賞。王將嫁季芊。季芊辭曰。所以為女子。遠丈夫也。鍾建負我矣。以妻鍾建。以為樂尹。王之在隨也。子西為王輿服。以保路。國于脾洩。聞王所在。而後從王。王使由子城麋。復命。子西問高厚。高厚弗知。子西曰。不能。如辭。城不知高厚。小大。何知。對曰。固辭不能。子使余也。人各有能有不能。王遇盜于雲中。余受其戈。其所猶在。袒而示之背。曰。此余所能也。脾洩之事。余亦弗能也。

冬。晉士鞅帥師圍鮮虞。

左傳晉士鞅圍鮮虞報觀虎之役也

**丁酉** 六年 晉定八齊景四十四衛靈三十

敬王十 六年 蔡昭十五鄭獻十曹靖二陳

春王正月癸亥鄭游速 公作漱帥師滅許以許

男斯歸

左傳春鄭滅許因楚敗也

二月公侵鄭

左傳二月公侵鄭取匡為晉討鄭之伐胥靡也往不假道于衛及還陽虎使季孟自南門入出自東門舍于豚澤衛侯怒使彌子瑕追之公叔文子老矣輦而如公曰尤人而效之

非禮也昭公之難君將以文之舒鼎成之昭兆定之鞏鑑苟可以納之擇用一焉公子與二三臣之子諸侯苟憂之將以為之質此羣臣之所聞也今將以小忿蒙舊德無乃不可乎夫奴之子唯周公康叔為相睦也而傲小人以棄之不亦誣乎天將多陽虎之罪以斃之君姑待之若何乃止

公至自侵鄭

夏季孫斯仲孫何忌如晉

左傳夏季桓子如晉獻鄭俘也陽虎強使孟懿子往報夫人之幣晉人兼享之孟孫立于房外謂范獻子曰陽虎若不能居魯而息肩於晉所不以為中軍司馬者有如先君獻子曰寡君有官將使其人鞅何知焉獻子謂簡子曰魯人患陽虎矣孟孫知其釁以為必適

晉故強為之請以取入焉

**附錄**

左傳四月己丑吳太子終累敗楚舟師獲潘子臣小惟子及大夫七人楚國大惕懼亡子期又以陵師敗于繁揚令尹子西喜曰乃今可為矣於是乎遷郢于都而改紀其政以定楚國○周儋翩率王子朝之徒因鄭人將以作亂于周鄭於是乎伐馮滑胥靡負黍狐人闕外六月晉閻沒戍周且城胥靡

**秋晉人執宋行人樂祁犁**

左傳秋八月宋樂祁言於景公曰諸侯唯我事晉今使不往晉其憾矣樂祁告其宰陳寅陳寅曰必使子往他日公謂樂祁曰唯寡人說子之言子必往陳寅曰子立後而行吾室亦不亡唯君亦以我為知難而行也見溷而行趙簡子逆而飲之酒于縣上獻楊楮六十

於簡子陳寅曰昔吾主范氏今子主趙氏又有納焉以楊楮賈禍弗可為也已然子死晉國子孫必得志於宋范獻子言於晉侯曰以君命越疆而使未致使而私飲酒不敬二君不可以不討也乃執樂祁

**胡傳**

稱人以執非伯討也祁犁聘于晉主趙宰曰昔吾主范氏今子主趙氏是賈禍也范獻子果怒言于晉侯曰以君命越疆未致使而私飲酒不敬二君不可不討也乃執樂祁執非無名何以非伯討也使范趙方睦皆有獻焉則弗執之矣執異國行人出于列卿私意威福之柄移矣三家分晉而靖公廢為家人豈一朝一夕之故哉

**冬城中城**

穀梁傳城中城者三家張也。或曰非外民也。

季孫斯仲孫忌帥師圍鄆

公羊傳此仲孫何忌也。曷為謂之仲孫忌。譏二名。二名非禮也。

**附錄**

左傳陽虎又盟公及三桓于周社。盟國人于亳社。詛于五父之衢。○冬十二月，天王處于姑蕓。辟僭弒之亂也。

**戊**

敬王十七年。晉定九年。齊景四十五。衛靈三十三。七年。二。蔡昭十六。鄭獻十一。曹靖三。

陳懷三。杞僖三。宋景十四。秦哀三十四。楚昭十三。吳闔廬十二。

春王正月

**附錄**

左傳春二月。周儋翩入于儀栗以叛。○齊人歸鄆陽關。陽虎居之以為政。

夏四月

**附錄**

左傳夏四月。單武公劉桓公敗尹氏于窮谷。

秋齊侯鄭伯盟于鹹

左傳齊侯鄭伯盟于鹹。徵會于衛。復特盟。

齊人執衛行人北宮結以侵衛

穀梁傳以重辭也。衛人重北宮結。

齊侯衛侯盟于沙

公作沙澤。

左傳衛侯欲叛晉。諸大夫不可。使北宮結如齊。而私于齊侯曰。執結以侵我。齊侯從之。乃

盟于瑣。



大雩

齊國夏帥師伐我西鄙

左傳齊國夏伐我陽虎御季桓子公歛處父御孟懿子將宵軍齊師齊師聞之墮伏而待之。處父曰虎不圖禍而必死。苦夷曰虎陷二子於難不待有司。余必殺女。虎懼乃還。不敗。

九月大雩

冬十月

**附錄**

左傳冬十一月戊午。單子劉子逆王于慶氏。晉籍秦送王。己巳。王入于王城。館于公族黨氏。而後朝于莊宮。

春秋四傳卷之三十四

春秋四傳卷之三十五

宋胡安國著傳

附左

明汪應魁句讀

并校訂

定公二

**巳亥** 敬王十八年

晉定十齊景四十六衛靈三十三年。蔡昭十七鄭獻十二曹靖四卒。陳懷四卒。祀僖四。宋景十五。秦哀三十五。楚昭十四。吳闔廬十三。

春王正月公侵齊

左傳門于陽州士皆坐列曰顏高之弓六鈞皆取而傳觀之。陽州人出顏高奪人弱弓籍丘子鉏擊之與一人俱斃。偃且射子鉏中頰。殪。顏息射人中肩。退曰我無勇吾志其目也。師退冉猛偽傷足而先。其兄會乃呼曰猛也殿。

公至自侵齊

**附錄**

左傳二月己丑。單子伐穀城。劉子伐孟。以定王室。○趙鞅言於晉侯曰。諸侯唯宋事晉。好逆其使。猶懼不至。今又執之。是絕諸侯也。將歸樂祁。士鞅曰。三年止之。無故而歸之。宋必叛。晉獻子私謂子梁曰。寡君懼不得事宋君。是以止子。子姑使溷代子。子梁以告陳寅。陳寅曰。宋將叛晉。是棄溷也。不如待之。樂祁歸。卒于犬行。士鞅曰。宋必叛。不如止其尸以求成焉。乃止諸州。

二月公侵齊

左傳政廩丘之郛。主人焚衝。或濡馬褐以救之。遂毀之。主人出師奔陽虎。僞不見。冉猛者曰。猛在此。必敗。猛遂之。顧而無繼。僞顛。虎曰。盡客氣也。苦越生子。將待事而名之。陽州之

役獲焉。名之曰陽州。

三月公至自侵齊

穀梁傳公如。往時致月。危致也。往月致時。危往也。往月致月。惡之也。

曹伯露卒

夏齊國夏帥師伐我西鄙

左傳夏。齊國夏高張伐我西鄙。

公會晉師于瓦

左傳晉士鞅。趙鞅。荀寅救我。公會晉師于瓦。范獻子執羔。趙簡子中行文子皆執鴈。魯於是始尚羔。

**胡傳**

按左氏。晉士鞅荀寅救魯。則其書公會。晉師。何也。春秋大法。雖師次于君。而與大夫敵。至用大衆。則君與大夫。皆以師爲重。而不敢輕也。故棐林之會。不言趙盾而言晉帥。瓦之會。言晉師而不書士鞅。於以見人臣不可取民有衆。專主兵權之意。陳氏厚施於齊。以移其國。季孫盡征於魯。以奪其民。皆王法所禁也。春秋之義行。則不得爲爾矣。

公至自瓦

秋七月。戊辰。陳侯柳卒。

晉士

趙公作

鞅帥師侵鄭。遂侵衛。

左傳。晉師將盟衛侯于鄆澤。趙簡子曰。羣臣誰敢盟衛君者。涉佗成何曰。我能盟之。衛人請執牛耳。成何曰。衛吾溫原也。焉得視諸侯。將鞅涉佗授衛侯之手。及椀。衛侯怒。王孫賈

趨進。曰。盟以信。禮也。有如衛君。其敢不唯禮是事。而受此盟也。衛侯欲叛晉。而患諸大夫。王孫賈使次于郊。大夫問故。公以晉詭語之。且曰。寡人辱社稷。其改卜嗣。寡人從焉。大夫曰。是衛之禍。豈君之過也。公曰。又有患焉。謂寡人。必以而子。與大夫之子爲質。大夫曰。苟有益也。公子則往。羣臣之子敢不皆負羈縲以從。將行。王孫賈曰。苟衛國有難。工商未嘗不爲患。使皆行而後可。公以告大夫。乃皆將行之。行有日。公朝國人。使賈問焉。曰。若衛叛晉。晉五伐我。病何如矣。皆曰。五伐我。猶可以能戰。賈曰。然則如叛之。病而後質焉。何遲之有。乃叛晉。晉人請改盟。弗許。秋。晉士鞅會成桓公。侵鄭。圍蟲牢。報伊闕也。遂侵衛。

葬曹靖公

九月。葬陳懷公。

季孫斯仲孫何忌帥師侵衛

左傳九月師侵衛晉故也

冬衛侯鄭伯盟于曲濮

從祀先公

左傳季寤公鉏極公山不狝皆不得志於季氏叔孫輒無寵於叔孫氏叔仲志不得志於魯故五人因陽虎陽虎欲去三桓以季寤更季氏以叔孫輒更叔孫氏已更孟氏冬十月順祀先公而祈焉辛卯禘于僖公公羊傳從祀者何順祀也文公逆祀去者三人定公順祀叛者五人穀梁傳貴復正也

**胡傳**

蜀人馮山曰昭公至是始得從祀於太廟其說是也季氏逐君而制其死生之

命公薨乾侯不得終於正寢既薨七月又不得以時歸葬既葬絕其兆域又不得同於先君而在墓道之南至孔子為司寇然後溝而合諸墓則其主雖久未得從昭穆而耐祭宜矣及意如已卒陽虎專季氏將殺季孫斯而亂魯國託於正以售其不正始以昭公之主從祀太廟蓋欲著季氏之罪以取媚於國人然其事雖順其情則逆春秋原情制法故不書禘事與日特曰從祀先公於盜竊寶玉大弓之上見事出陽虎而不可詳也其亦深切著明矣

盜竊寶玉大弓

左傳壬辰將享季氏于蒲圃而殺之戒都車曰癸巳至成宰公歛處父告孟孫曰季氏戒都車何故孟孫曰吾弗聞處父曰然則亂也必及於子先備諸與孟孫以壬辰為期陽虎

前驅。林楚御桓子。虞人以鉞盾夾之。陽越殿。將如蒲圃。桓子咋謂林楚曰。而先。皆季氏之良也。爾以是繼之。對曰。臣聞命後。陽虎為政。魯國服焉。違之。微死。死無益於主。桓子曰。何後之有。而能以我適孟氏乎。對曰。不敢愛死。懼不免主。桓子曰。往也。孟氏選圍人之壯者。三百人。以為公期築室於門外。林楚怒馬。及衢而騁。陽越射之。不中。築者闔門。有自門間射陽越。殺之。陽虎劫公與武叔。以伐孟氏。公欲處父帥成人。自上東門入。與陽氏戰于南門之內。弗勝。又戰于棘下。陽氏敗。陽虎說甲如公宮。取寶玉大弓以出。舍于五父之衢。寢而為食。其徒曰。追其將至。虎曰。魯人聞余出。喜於徵死。何暇追余。從者曰。嘻。速駕。公歛陽孫懼而歸之。子言辨舍爵於季氏之廟而出。陽虎入于謹陽關以叛。

也。季氏之宰也。季氏之宰。則微者也。惡乎得國寶而竊之。陽虎專季氏。季氏專魯國。陽虎拘季孫孟氏與叔孫氏。迭而食之。賊而鉸其板。曰。某月某日將殺我于蒲圃。力能救我。則於是。至乎日。若時而出。臨南者。陽虎之出也。御之。於其乘焉。季孫謂臨南曰。以季氏之世。世有子。子可以不免我死乎。臨南曰。有力不足。臣何敢不勉。陽越者。陽虎之從弟也。為右。諸陽之從者。車數十乘。至于孟衢。臨南投策而墜之。陽越下取策。臨南駮馬。而由乎孟氏。陽虎從而射之。矢著于莊門。然而甲起於琴如。弒不成。却反舍于郊。皆說然息。或曰。弒于乘之主。而不克。舍此可乎。陽虎曰。夫孺子得國而已。如丈夫何。賊而曰。彼哉彼哉。趣駕。既駕。公歛處父帥師而至。謹然後得免。自是走之。晉寶者何。璋。荆。白。弓。繡。質。龜。青。純。也。穀。梁。傳。寶。玉。者。封。圭。也。大。弓。者。武。王。之。戎。弓。也。周。公。受。賜。藏。之。魯。非。其。所。以。與。人。而。與。人。

謂之亡。非其所取。而取之。謂之盜。

**附錄**

左傳鄭駟歆嗣

敬王十一年晉定十一年齊景四十七衛靈三

伯陽元年陳閔公越元年杞僖五宋景十

春王正月

**附錄**

左傳春宋公使樂大心盟于晉且逆樂

逆子梁之尸。子明謂桐門右師出曰。吾猶衰而告人曰。已衰經而生子。余何故舍鐘。子明聞之。怒。言於公曰。右師將不利。戴氏不肯適。晉將作亂。不然。無疾。乃逐桐門右師。○鄭駟歆殺鄧析而用其竹刑。君子謂子然於是不

忠。苟有可以加於國家者。棄其邪可也。靜女之。三章。取彤管焉。于旄何以告之。取其忠也。故用其道。不棄其人。詩云。蔽芾甘棠。勿剪勿伐。召伯所茇。思其人。猶愛其樹。况用其道而不恤其人乎。子然無以勸能矣。

夏四月戊申鄭伯蠆卒

蠆敕邁反公作蠆

得寶玉大弓

左傳夏陽虎歸寶玉大弓。書曰得器用也。凡獲器用曰得。得用焉曰獲。六月伐陽關。陽虎使焚萊門。師驚犯之而出。奔齊。請師以伐魯。曰。三加必取之。齊侯將許之。鮑文子諫曰。臣嘗為隸於施氏矣。魯未可取也。上下猶和。衆庶猶睦。能事大國。而無天菑。若之何取之。陽虎欲勤齊師也。齊師罷。大臣必多死亡。已於是乎奮其詐謀。夫陽虎有寵於季氏。而將殺

季孫以不利魯國而求容焉。親富不親仁。君焉用之。君富於季氏而大於魯國。茲陽虎所欲傾覆也。魯免其疾而君又收之。無乃害乎。齊侯執陽虎。將東之。陽虎願東。乃囚諸西鄙。盡借邑人之車。鏃其軸。麻約而歸之。載葱靈寢於其中而逃。追而得之。囚於齊。又以葱靈逃奔宋。遂奔晉。適趙氏。仲尼曰。趙氏其世有亂乎。

公羊傳何以書國寶也。喪之書得之書。

穀梁傳其不地何也。寶玉大弓在家則羞。不

目羞也。惡得之得之堤。

**胡傳**

穀梁子曰。寶玉。封圭。大弓。武王之戎弓。周公受賜藏之魯。或曰。夏后氏之璜。封

父之繁弱也。子孫世守。罔敢失墜。以昭先祖之德。存肅敬之心耳。古者告終易代。弘璧琬琰。天球夷玉。兌之戈。和之弓。垂之竹矢。莫不陳列。非直為美觀也。先王所寶。傳及其身。能

全而歸之。則可以免矣。魯失其政。陪臣擅權。雖先公分器。猶不能守。而盜得竊諸公宮。其能國乎。故失之書。得之書。所以譏公與執政之臣。見不恭之大也。此義行。則有天下國家者。各知所守之職。不敢忽矣。

六月葬鄭獻公

秋齊侯衛侯次于五氏

左傳秋齊侯伐晉夷儀。敝無存之。父將室之。辭以與其弟。曰。此役也不死。反必娶於高國。先登。求自門出。死於雷下。東郭書讓登。犁彌從之。曰。子讓而左。我讓而右。使登者絕而後下。書左。彌先下。書與王猛息。猛曰。我先登。書歛甲。曰。曩者之難。今又難焉。猛笑曰。吾從子如。驂之靳。晉車千乘在中牟。衛侯將如五氏。卜過之。龜焦。衛侯曰。可也。衛車當其半。寡人

當其半。敵矣。乃過中牟。中牟人欲伐之。衛褚師圍亡在中牟。曰。衛雖小。其君在焉。未可勝也。齊師克城而驕。其帥又賤。遇必敗之。不如從齊。乃伐齊師。敗之。齊侯致禚媚杏於衛。齊侯賞犁彌。彌辭曰。有先登者。臣從之。替憤而衣狸製。公使視東郭書。曰。乃夫子也。吾睨子。公賞東郭書。辭曰。彼賓旅也。乃賞犁彌。齊師之在夷儀也。齊侯謂夷儀人曰。得敵無存者。以五家免。乃得其尸。公三禚之。與之犀軒。與直蓋。而先歸之。坐引者。以師哭之。親推之。

秦伯卒

冬葬秦哀公

辛敬王二十年 晉定十二 齊景四十八 衛靈三十五年 蔡昭十九 鄭聲公勝元年

曹陽二 陳閔二 杞僖六 宋景十七 秦惠公元年 楚昭十六 吳闔廬十五

春王三月及齊平

夏公會齊侯于夾

公穀作頰 谷公至自夾谷

左傳夏公會齊侯于祝其。實夾谷。孔丘相。犁彌言於齊侯曰。孔丘知禮而無勇。若使萊人以兵劫魯侯。必得志焉。齊侯從之。孔丘以公退。曰。士兵之。兩君合好。而裔夷之俘。以兵亂之。非齊君所以命諸侯也。裔不謀夏。夷不亂華。俘不干盟。兵不偪好。於神為不祥。於德為愆。義於人為失禮。君必不然。齊侯聞之。遽辟之。將盟。齊人加於載書曰。齊師出竟。而不以甲車三百乘從我者。有如此盟。孔丘使茲無還揖對曰。而不反我汶陽之田。吾以共命者。亦如之。齊侯將享公。孔丘謂梁丘據曰。齊魯之故。吾子何不聞焉。事既成矣。而又享之。是



勤執事也。且犧象不出門。嘉樂不野合。饗而既具。是棄禮也。若其不具。用秕稗也。用秕稗。君辱。棄禮。名惡。子盍圖之。夫享所以昭德也。不昭。不如其已也。乃不果享。齊人來歸鄆。謹龜陰之田。穀梁傳。離會不致。何為致也。危之也。危之則以地致何也。為危之也。其危奈何。曰。頰谷之會。孔子相焉。兩君就壇。兩相相揖。齊人鼓譟而起。欲以執魯君。孔子歷階而上。不盡一等。而視歸乎齊侯。曰。兩君合好。夷狄之民。何為來為。命司馬止之。齊侯逡巡而謝。曰。寡人之過也。退而屬其二三大夫。曰。夫人率其君與之行。古人之道。二三子獨率我而入夷狄之俗。何為罷會。齊人使優施舞於魯君之幕下。孔子曰。笑君者罪當死。使司馬行法焉。首足異門而出。齊人來歸鄆。謹龜陰之田者。蓋為武備。孔子於夾谷之會見之矣。

**胡傳**

夾谷之會。孔子相。犁彌言於齊侯曰。孔必得志焉。齊侯從之。兩君就壇。兩相相揖。齊人鼓譟而起。欲以執魯君。孔子歷階而升。不盡一等。而視歸乎齊侯。曰。兩君合好。而裔夷之俘。以兵亂之。非齊君所以命諸侯也。裔不謀夏。夷不亂華。俘不干盟。兵不偪好。於神為不祥。於德為愆義。於人為失禮。齊侯遽止之。而屬其臣曰。夫人率其君與行古人之道。二三子獨率我入夷狄之俗。使寡人獲罪於魯侯。如之何。晏子曰。小人之謝過也。以文。君子之謝過也。以質。君已知過。則謝之以質。爾。於是歸鄆。謹龜陰之田。仲尼一言。威重於三軍。亦順於理而已矣。故天下莫大於理。而彊眾不與焉。

晉趙鞅帥師圍衛

**左傳** 晉趙鞅圍衛。報夷儀也。初，衛侯伐邾，邾午於寒氏，城其西北而守之。宵燿，及晉圍衛。午以徒七十人，門於衛西門，殺人於門中。曰：「請報寒氏之役。」涉佗曰：「夫子則勇矣，然我往，必不敢啓門，亦以徒七十人，旦門焉，步左右，皆至而立。如植，日中不啓門，乃退。反役，晉人討衛之叛故。」曰：「由涉佗成何？於是執涉佗以成，成何奔。」曰：「此之謂棄禮，必不釣。」詩曰：「燕君子曰：『此之謂棄禮，必不釣。』詩曰：『人而無禮，胡不遄死。』涉佗亦遄矣哉。」

齊人來歸鄆、讎、龜陰田

田上穀有之字

**公羊傳** 齊人曷為來歸鄆、讎、龜陰田？孔子行乎季孫，三月不違，齊人為是來歸之。

**胡傳**

齊人前此嘗歸濟西田矣。後此嘗歸讎及闡矣。而此獨書來歸，何也？曰：歸者，魯請而得之也。曰：來歸者，齊人心服而歸之也。定公齊侯會于夾谷，孔子攝相事，具左右司

馬以從。至于會所，以禮相見，卻齋僎拒兵車之命，而罷享禮之設于野。由是齊侯歸三邑以謝過。故揚子法言曰：仲尼用於魯，齊人章章歸其侵疆。桓公以義責楚，而楚人求盟。夫子以禮責齊，而齊人歸地。皆書曰：來，序績也。春秋夫子之筆削，自序其績可乎？聖人會人物於一身，萬象異形而同體，通古今於一息。百王異世而同神，於土皆安而無所避也。於我皆真而無所忘也。其曰：天之將喪斯文也，後死者不得與於斯文也。天之未喪斯文也，匡人其如予何？是以天自處矣，而亦何嫌之有。

叔孫州仇、仲孫何忌帥師圍郕

郕音后，又下遘反。

**左傳** 初，叔孫成子欲立武叔，公若藐固諫，曰：「不可。成子立之而卒，公南使賊射之，不能殺。」公南為馬正，使公若為郕宰。武叔既定，使郕馬正侯犯殺公若，弗能。其圍人曰：「吾以劔過。」

朝。公若必曰。誰之劔也。吾稱子以告。必觀之。吾偽固而授之末。則可殺也。使如之。公若曰。爾欲吳王我乎。遂殺公若。侯犯以邱叛。武叔懿子圍邱。弗克。

秋。叔孫州仇仲孫何忌帥師圍邱。

邱公作費

左傳秋。二子及齊師復圍邱。弗克。叔孫謂邱工師駟赤曰。邱非惟叔孫氏之憂。社稷之患也。將若之何。對曰。臣之業在揚水卒章之際言矣。叔孫稽首。駟赤謂侯犯曰。居齊魯之際而無事。必不可矣。子盍求事於齊。以臨民。不然。將叛。侯犯從之。齊使至。駟赤與邱人爲之宣言於邱中。曰。侯犯將以邱易于齊。齊人將遷邱民。衆兇懼。駟赤謂侯犯曰。衆言異矣。子不如易於齊。與其死也。猶是邱也。而得紆焉。何必此。齊人欲以此偏魯。必倍與于地。且盍多舍甲於子之門。以備不虞。侯犯曰。諾。乃多舍甲焉。侯犯請易於齊。齊有司觀邱將至。駟

赤使周走呼曰。齊師至矣。邱人大駭。介侯犯之門。甲以圍侯犯。駟赤將射之。侯犯止之。曰。謀免我。侯犯請行。許之。駟赤先如宿。侯犯殿。每出一門。邱人閉之。及郭門止之。曰。子以叔孫氏之甲出。有司若誅之。羣臣懼死。駟赤曰。叔孫氏之甲有物。吾未敢以出。犯謂駟赤曰。子止而與之數。駟赤止而納。魯人。侯犯奔齊。齊人乃致邱。

胡傳

邱。叔孫氏邑也。侯犯以邱叛。不書于策。書圍邱。則叛可知矣。再書二卿帥師圍

邱。則疆亦可知矣。天子失道。征伐自諸侯出。而後大夫疆。諸侯失道。征伐自大夫出。而後家臣疆。其逆彌甚。則其失彌速。故自諸侯出。十世希不失矣。自大夫出。五世希不失矣。陪臣執國命。三世希不失矣。三家專魯。爲日已久。至是家世爭叛。亦其理宜矣。春秋制法本忠恕。施諸已而不願。亦勿施諸人。故所惡於上。不以使下。所惡於下。不以事上。二。三子知

傾公室以自張。而不知家隸之擬其後也。凡此類。皆據事直書。深切著明矣。

宋樂大心出奔曹

宋公子地出奔陳

地公作池後同

左傳宋公子地嬖。蘧富獵。十一分其室。而以其五與之。公子地有白馬四。公嬖向。嬖。嬖欲之。公取而朱其尾鬣。以與之。地怒。使其徒扶。嬖而奪之。嬖懼。將走。公閉門而泣之。目盡腫。母弟辰曰。子分室以與。獵也。而獨卑。嬖亦有頗焉。子為君禮。不過出竟。君必止子。公子地出奔陳。  
公弗止

冬齊侯衛侯鄭游速會于安甫

安甫公作鞏

叔孫州仇如齊

左傳武叔聘于齊。齊侯享之。曰。子叔孫若使。邱在君之他竟。寡人何知焉。屬與。敝邑際。故敢助君憂之。對曰。非寡君之望也。所以事君。封疆社稷。是以敢以家隸勤君之執事。夫不令之臣。天下之所惡也。君豈以為寡君賜。

宋公之弟辰暨仲佗石彊

苦侯反

出奔陳

暨字下公穀有

宋字。  
左傳辰為之請。弗聽。辰曰。是我廷吾兄也。吾以國人出。君誰與處。冬。母弟辰暨仲佗石彊出奔陳。

胡傳

按左氏宋公子地有白馬四。公以與桓。地怒。扶。將走。公泣之。母弟辰曰。子為君禮。不過出境。君必止子。地出奔陳。公弗止。辰為之請。弗聽。辰曰。是我廷吾

兄也。吾以國人出。君誰與處。書曰。宋公之弟辰暨仲佗石彊出奔陳。其弟云者。罪宋公以嬖黷故。以失二弟。無親親之恩。暨云者。罪辰以兄故。帥其大夫出奔。無尊君之義。夫暨者。不得已之詞。又以見仲佗石彊見脅於辰。不能自立。無大臣之節也。

**寅王**

敬王二十一年

十有一年

晉定十三 齊景四十九 衛靈三十六 蔡昭二十 鄭聲

二曹陽三陳閔三杞僖七宋景十八秦惠二楚昭十七吳闔廬十六

春。宋公之弟辰及仲佗石彊公子地自陳入于蕭以叛。

穀梁傳。宋公之弟辰。未失其弟也。及仲佗石彊公子地。以尊及卑也。自陳。陳有奉焉耳。入于蕭以叛。入者。內弗受也。蕭。蕭也。以者。不以也。叛。直叛也。享。文曰。子妹歸。其也。

夏四月

秋。宋樂大心自曹入于蕭。

左傳。宋公母弟辰暨仲佗石彊公子地入于蕭以叛。秋。樂大心從之。大為宋患。寵何黷故也。

**胡傳**

出奔陳。則稱暨。入于蕭。以叛。則稱及。及非不得已之詞。得已而不已者也。夫事

君者。可貧可賤。可殺而不可使為亂。今不得已而輕於去國。猶之可也。得已而不已。而果於叛。君則無首從之別。其罪一施之。故不稱暨而稱及。四卿在蕭。以叛。而大心自曹從之。其叛可知矣。故不書叛。而曰入于蕭。入。逆詞也。書自陳。自曹者。結鄰國以入叛。陳與曹之罪亦著矣。

冬及鄭平。叔還旋如鄭洫公穀作菴盟

左傳始叛晉也

癸卯敬王二十有二年晉定十四齊景五十衛靈公

三曹陽四陳閔四杞僖八宋景十九秦惠三楚昭十八吳闔廬十七

春薛伯定卒

夏葬薛襄公

叔孫州仇帥師墮許規反郕

穀梁傳墮猶取也

衛公孟彊若侯反帥師伐曹

左傳夏衛公孟彊伐曹克郕還滑羅殿未出不退於列其御曰殿而在列其為無勇乎羅

曰與其素厲寧為無勇

季孫斯仲孫何忌帥師墮費費音秘下同

左傳仲由為季氏宰將墮三都於是叔孫氏墮郕季氏將墮費公山不狃叔孫輒帥費人以襲魯公與三子入于季氏之宮登武子之臺費人攻之弗克入及公側仲尼命申句須樂頤下伐之費人北國人追之敗諸姑蔑二子奔齊遂墮費

公羊傳曷為帥師墮郕帥師墮費孔子行乎季孫三月不違曰家不藏甲邑無百雉之城於是帥師墮郕帥師墮費雉者何五板而堵五堵而雉百雉而城

**胡傳**按左氏仲由為季氏宰將墮三都於是叔孫氏墮郕季氏將墮費公山不狃叔

孫輒帥費人襲魯公與三子入季氏之宮登武子之臺費人攻之入及公側仲尼命申句須樂頤下伐之二子奔齊遂墮費禮曰制國不過千乘都城不過百雉家富不過百乘以此坊民諸侯猶有叛者故家不藏甲邑無百雉之城禮所當謹也邱費成者三家之邑政在大夫三卿越禮各固其城公室欲張而不得也三桓既微陪臣擅命憑倚其城數有叛者三家亦不能制也而問於仲尼遂墮三都

是謂以禮為國可以為之兆也推而行諸魯國而準則地方五百里凡侵小而得者必有與滅國繼絕世之義諸侯大夫各謹於禮不以所惡於上者使其下亦不以所惡於下者事其上上下下交相順而王政行矣故曰苟有用我者期月而可三年有成

秋大雩

冬十月癸亥公會齊

晉公作

侯盟于黃

十有一月丙寅朔日有食之

公至自黃

十有二月公圍成公至自圍成

左傳將墮成公歛處爰謂孟孫墮成齊人必至于北門且成孟氏之保障也無成是無孟氏也子偽不知我將不墮冬十二月公圍成弗克

穀梁傳非國言圍圍成大公也何以致危之也何危爾邊乎齊也

**胡傳**按左氏將墮成公歛處爰謂孟孫曰墮成齊人必至於北門且成孟氏之保障無成是無孟氏也子偽不知我將不墮書公圍成疆也其致危之也仲由為季氏宰孔子

為魯司寇。而不能墮成。何也。按是冬。公圍成。不克。越明年。孔子由大司寇攝相事。然後誅少正卯。與聞國政。三月。而商賈信於市。男女別於途。及齊人饋女樂。孔子遂行。然則圍成之時。仲尼雖用事。未能專得魯國之政也。而辯言亂政。如少正卯等。必肆疑沮於其間矣。成雖未墮。無與為比。亦不能為患。使聖人得志行乎魯國。以及朞月。則不待兵革而自墮矣。

甲辰敬王二十有三年。晉定十五年。齊景五十一。衛靈三十八。蔡昭二十二。鄭聲四。曹陽五。陳閔五。杞僖九。宋景二十。秦惠四。楚昭十九。吳闔廬十八。

春齊侯衛侯次于垂葭

穀無衛侯字。葭公作瑕。

左傳春齊侯衛侯次于垂葭。實鄭氏。使師伐晉。將濟河。諸大夫皆曰。不可。邴意茲曰。可。銳

師伐河內。傳必數日而後。及絳。絳不三月。不能出河。則我既濟水矣。乃伐河內。齊侯皆歛諸大夫之軒。唯邴意茲乘軒。齊侯欲與衛侯乘。與之宴。而駕乘廣。載甲焉。使告曰。晉師至矣。齊侯曰。比君之駕也。寡人請攝。乃介而與之乘。驅之。或告曰。無晉師。乃止。

夏築蛇淵囿

大蒐于比毗蒲

衛公孟彊帥師伐曹

秋晉趙鞅入于晉陽以叛

左傳晉趙鞅謂邾鄆午曰。歸我衛貢五百家。吾舍諸晉陽。午許諾。歸告其父兄。父兄皆曰。不可。衛是以為邾鄆。而寘諸晉陽。絕衛之道也。不如侵齊而謀之。乃如之。而歸之于晉陽。



趙孟怒。召午而囚諸晉陽。使其從者說劍而人。涉賓不可。乃使告邯鄲人。曰。吾私有討於午也。二三子唯所欲立。遂殺午。趙稷涉賓以邯鄲叛。夏六月。上軍司馬籍秦圍邯鄲。邯鄲午。荀寅之甥也。荀寅。范吉射之姻也。而相與睦。故不與圍邯鄲。將作亂。董安于聞之。告趙孟。曰。先備諸趙孟。曰。晉國有命。始禍者死。為後可也。安于曰。與其害於民。寧我獨死。請以我說。趙孟不可。秋七月。范氏中行氏伐趙氏之宮。趙鞅奔晉陽。晉人圍之。  
穀梁傳以者不以者也。叛直叛也。

**胡傳**

按左氏。趙鞅謂邯鄲午曰。歸我衛貢五百家。吾舍諸晉陽。午許諾。歸告其父兄。皆不可。趙孟怒。遂殺午。圍邯鄲。午荀寅之甥。荀寅。士吉射之姻也。而相與睦。遂伐趙氏。鞅奔晉陽。晉人圍之。趙鞅之入。拒范中行也。而直書曰。叛。何也。人臣專土。與君為市。則是篡

弑之階。豎冰之戒。豈無以有已之義乎。後世大臣有困於讒間。遷延居外。不敢釋兵。卒以憂死者。亦未明人臣之義。故爾。故直書入于晉陽以叛。入者。不順之辭。叛者。不赦之罪。

冬。晉荀寅士吉射入于朝歌以叛。

荀寅下公有及字。朝如字。

左傳。范臯夷無寵於范吉射。而欲為亂於范氏。梁嬰父嬖於知文子。文子欲以為卿。韓簡子與中行文子相惡。魏襄子亦與范昭子相惡。故五子謀將逐荀寅。而以梁嬰父代之。逐范吉射。而以范臯夷代之。荀躒言於晉侯曰。君命大臣始禍者死。載書在河。今三臣始禍而獨逐鞅。刑已不鈞矣。請皆逐之。冬十一月。荀躒。韓不信。魏曼多。奉公以伐范氏。中行氏。弗克。二子將伐公。齊高彊曰。三折肱。知為良醫。唯伐君為不可。民弗與也。我以伐君在此矣。三家未睦。可盡克也。克之。君將誰與。若先伐君。是使睦也。弗聽。遂伐公。國人助公。二子

敗從而伐之。丁未。荀寅士吉射奔朝歌。

**胡傳**

按左氏知文韓簡魏襄子與荀寅范吉射相惡。將逐荀范。言於晉侯曰。君命大臣始禍者死。載書在河。今三臣始禍而獨逐鞅。刑不鈞矣。請皆逐之。遂奉公以伐二子。二子敗。奔朝歌。晉主夏盟。威服天下。及大夫專政。賄賂公行。內外離析。示威平丘而齊叛。辭請召陵而蔡叛。盟于沙鹹而鄭叛。次于五氏而衛叛。泄于鄭。會于夾谷。敵于黃。而魯叛。諸侯叛于外。大夫叛於內。故奔于晉陽。而趙鞅叛。入于朝歌。而荀寅與士吉射叛。以晉國之大。天下莫彊焉。邦分崩而不能守也。春秋於晉事。或畧而不序。或賤而稱人。或書侵以陋之。責亦備矣。至是三卿內叛。直書于策。見其效也。故臧哀伯曰。國家之敗。由官邪也。官之失德。寵賂章也。晉卿始禍。緣衛貢也。樂祁見執。獻楊楯也。蔡侯從吳。荀寅貨也。昭公弗納。

范鞅賂也。而晉室自是不復能主盟矣。故為國以義不以利。春秋之大法在焉。見諸行事。亦可謂深切著明矣。

晉趙鞅歸于晉

左傳韓魏以趙氏為請。十二月辛未。趙鞅入于絳。盟于公宮。

公羊傳此叛也。其言歸何。以地正國也。其以地正國奈何。晉趙鞅取晉陽之甲以逐荀寅與士吉射。荀寅與士吉射者。曷為者也。君側之惡人也。此逐君側之惡人。曷為以叛言之。無君命也。

穀梁傳此叛也。其以歸言之何也。貴其以地反也。貴其以地反。則是大利也。非大利也。許悔過也。許悔過。則何以言叛也。以地正國也。以地正國。則何以言叛。其入無君命也。

**胡傳**

按左氏荀范奔朝歌。韓魏以趙氏為請。鞅入于絳。盟于公宮。然則書歸者。易詞也。韓魏為之請。晉侯許之。復而寅與吉射去國。出奔。則無有難之者。故其歸為易矣。三子之叛。其罪一也。鞅以有援。故得復。寅吉射以無助。故終叛。春秋書鞅歸于晉。非與之也。以罪晉侯。縱失有罪。無政刑耳。叛逆。人臣之大惡。始禍。晉國之載書。既不能致。辟於鞅。奉行天討。以警亂臣。又亢不衷。狗韓魏之請。而許之。復。無政刑矣。其能國乎。先儒或謂言歸者。以地正國也。鞅取晉陽之甲。以逐君。側之惡人。則其說誤矣。以地正國。而可。是人主可得而脅。人臣擅興無罪。以兵諫者。真愛其君也。使後世賊臣稱兵向闕。以誅君側為名。而實欲脅君取國者。則此說啓之也。大失春秋之意矣。

**薛弒其君比**

字比如

**胡傳** 稱國以弒者。當國大臣之罪也。孫復以天下。若皆可誅。刀鋸不亦濫乎。穎川常秩曰。孫復之於春秋。動輒有罪。蓋商鞅之法耳。棄灰於道者。有誅。步過六尺者。有罰。其不即人心遠矣。王回以是尚秩。此善議復者。

**附錄**

左傳初。衛公叔文子朝。而請享。靈公退。而君貪。罪其及子乎。文子曰。然。吾不先告子。是吾罪也。君既許我矣。其若之何。史鮪曰。無害。子臣。可以免。富而能臣。必免於難。上下同之。成也。驕。其亡乎。富而不驕者。鮮。吾唯子之見。驕而不亡者。未之有也。成必與焉。及文子卒。衛侯始惡於公叔成。以其富也。公叔成又將去。夫人之黨。夫人愬之。曰。成將為亂。

敬王二十有四年

十有四年

晉定十六

齊景五十二

衛鄭昭二十三

春秋四傳

卷三十五

七

聲五曹陽六陳閔六杞僖十宋景二十  
一秦惠五楚昭二十吳闔廬十九卒

春衛公叔戌

式樹反

來奔衛趙陽出奔宋

衛趙陽公穀作

晉趙陽

左傳春衛侯逐公孫戌與其黨故趙陽奔宋戌來奔

**胡傳**

公叔戌將去南子之黨夫人慙曰戌將為亂故公叔來奔趙陽北宮結皆戌黨也故亦出奔而靈公無道不能正家以喪其大臣之罪著矣戌又以富見惡於衛侯夫富者怨之府也使戌積而能散以財發身不為貪人之所怨於以保其爵位倘庶幾乎

**附錄**

左傳梁嬰父惡董安于謂知文子曰不殺安于使終為政於趙氏趙氏必得晉國蓋以其先發難也討於趙氏文子使告於趙孟孟曰范中行氏雖信為亂安于則發之是

安于與謀亂也晉國有命始禍者死二子既伏其罪矣敢以告趙孟患之安于曰我死而晉國寧趙氏定將焉用生人誰不死吾死莫矣乃縊而死趙孟尸諸市而告於知氏曰主命戮罪人安于既伏其罪矣敢以告知伯從趙孟盟而後趙氏定祀安于於廟

二月公作三月

辛巳楚公子結陳公孫佗

公作佗徒河反

人帥師滅頓以頓子牂

子郎反公作歸

左傳頓子牂欲事晉背楚而絕陳好二月楚滅頓

夏衛北宮結來奔

左傳公叔戌之故也

五月於越敗吳于檇李吳子光卒

檇音醉公作醉

左傳吳伐越。越子句踐禦之。陳于檣李。句踐患吳之整也。使死士再禽焉。不動。使罪人三行。屬劍於頸。而辭曰。二君有治。臣奸旗鼓。不敏於君之行前。不敢逃刑。敢歸死。遂自剄也。師屬之目。越子因而伐之。大敗之。靈姑浮以戈擊闔廬。闔廬傷。將指取其一履。還卒於陘。去檣李七里。夫差使人立於庭。苟出入。必謂已曰。夫差。而忘越王之殺而父乎。則對曰。唯。不敢忘。三年。乃報越。

**胡傳**

按左氏。吳伐越。句踐禦之。患其整也。使罪人三行。屬劍于頸。吳師屬目。因伐之。闔閭傷而卒。書敗者。詐戰也。定公五年。於越入吳。至是敗吳于檣李。會黃池之歲。越又入吳。悉書于史。以其告也。哀之元年。吳子敗越。樓句踐於會稽之上。豈獨不告。而史策不書。疑仲尼削之也。吳子光卒。夫差使人立於庭。苟出入。必謂已曰。而忘越王之殺而父乎。則

對曰。唯。不敢忘。三年。乃報越。然則夫椒之戰。復父讎也。非報怨也。春秋削而不書。以為常事也。其旨微矣。

公會齊侯衛侯于牽

牽公作堅。又作擊。齊魯為會。止此。

左傳。晉人圍朝歌。公會齊侯衛侯于脾上梁之間。謀救范中行氏。析成鮒。小玉桃甲。率狄師以襲晉。戰于絳中。不克而還。士鮒奔周。小玉桃甲入于朝歌。

公至自會

秋。齊侯宋公會于洮

左傳。范氏故也。

天王使石尚來歸賑

賑市軫反。周魯之交。止此。書天。王止此。

公羊傳石尚者何天子之士也。服者何。俎實也。腍曰服。熟曰燔。穀梁傳。服者何也。俎實也。祭肉也。生曰服。熟曰燔。其辭石尚士也。何以知其士也。天子之大夫不名。石尚欲書春秋。諫曰。久矣。周之不行禮於魯也。請行服。貴復正也。

衛世子蒯

反苦怪

贖

反五怪

出奔宋

左傳。衛侯為夫人南子召宋朝。會于洮。大子蒯躓。獻孟于齊。過宋野。野人歌之曰。既定爾婁豬。盍歸吾艾豎。大子羞之。謂戲陽速曰。從我而朝。少君少君。見我我顧。乃殺之。速曰。諾。乃朝。夫人見大子。大子三顧。速不進。夫人見其色。啼而走。曰。蒯躓將殺余。公執其手。以登臺。大子奔宋。盡逐其黨。故公孟彊出奔鄭。自鄭奔齊。大子告人曰。戲陽速禍余。戲陽速告人曰。大子則禍余。大子無道。使余殺其母。余不許。將戕於余。若殺夫人。將以余說。余

是故許而弗為。以紆余死。諺曰。民保於信。吾以信義也。

胡傳

而使之去國。以欲殺南子。故不能保世子。身。至於出奔。是輕宗廟社稷之所付託而恣行矣。春秋兩著其罪。故特書世子。其義不繫於與蒯躓之世其國也。而靈公無道。不能正家。以危其國本。至使父子相殘。毀滅天理之所由著矣。

衛公孟彊出奔鄭

宋公之弟辰自蕭來奔

大蒐于比

毗書蒐止此

邾子來會公

城莒父及霄

**附錄**

左傳冬十二月。晉人敗范中行氏之師於潞。獲籍秦。高彊。又敗鄭師。及范氏之師。

師于百泉。

丙午

十五年

十有五年。晉定十七。齊景五十三。衛靈四十四。蔡昭二十四。鄭聲。

六。曹陽七。陳閔七。杞僖十一。宋景二十。

二。秦惠六。楚昭二十一。

吳夫差元年。

春王正月。邾子來朝。

邾朝止此。

左傳邾隱公來朝。子貢觀焉。邾子執玉高。其容仰。公受玉卑。其容俯。子貢曰。以禮觀之。二君者皆有死亡焉。夫禮。死生存亡之體也。將左右周旋。進退俯仰。於是乎取之。朝祀喪戎。於是乎觀之。今正月相朝而皆不度。心已亡矣。嘉事不體。何以能久。高仰。驕也。卑俯。替也。

驕近亂。替近疾。君為主。其先亡乎。

鼯鼠食郊牛。牛死。改卜牛。

公羊傳曷為不言其所食。漫也。穀梁傳不敬莫大焉。

二月辛丑。楚子滅胡。以胡子豹歸。

左傳吳之入楚也。胡子盡俘楚邑之近胡者。楚既定。胡子豹又不事楚。曰。存亡有命。事楚何為。多取費焉。二月。楚滅胡。

**胡傳**

按左氏。吳之入楚。胡子盡俘楚邑之近胡者。楚既定。又不事楚。曰。存亡有命。事楚何為。為是楚滅之。夫滅人之國。其罪大矣。然胡子豹乘楚之約。盡俘其邑之近胡者。所謂國必自滅。而後人滅之。非滅之者獨有罪也。國君造命。不可委命者。既以為有命。而又

貪生忍辱不死于社稷。則是不知命矣。書以歸。罪豹之不能死位而與歸也。故楚子書爵而胡子豹名。

夏五月辛亥郊。

公羊傳曷為以夏五月郊。三卜之運也。

壬申公薨于高寢。

左傳夏五月壬申公薨。仲尼曰。賜不幸言而中。是使賜多言者也。

穀梁傳高寢。非正也。

鄭罕

公作軒

達帥師伐宋

左傳鄭罕達敗宋師于老丘。

齊侯衛侯次于渠蔭

渠蔭公作蘧蔭

左傳齊侯衛侯次于蘧挈。謀救宋也。

邾子來奔喪

諸侯始奔喪

公羊傳其言來奔喪何。奔喪非禮也。  
穀梁傳喪急。故以奔言之。

秋七月壬申。妣氏卒。

穀作弋

氏卒

左傳不稱夫人。不赴且不祔也。  
公羊傳妣氏者何。哀公之母也。何以不稱夫人。哀未君也。  
穀梁傳弋氏卒。妾辭也。哀公之母也。

八月庚辰朔。日有食之。

九月。滕子來會葬。



丁巳。葬我君定公。雨不克葬。戊午日下昃。穀作

乃克葬。

左傳葬定公。雨不克襄事。禮也。  
穀梁傳葬既有日。不為雨止。禮也。雨不克葬。喪不以制也。乃急辭也。不足乎日之辭也。

辛巳。葬定姒。

左傳葬定姒。不稱小君。不成喪也。  
公羊傳定姒何以書葬。未踰年之君也。有子則廟。廟則書葬。

**胡傳**

公羊曰。有子則廟。廟則書葬。曾子。阿並有喪。則如之何。子曰。葬先輕而後重。其奠也。其虞也。先重而後輕。

冬。城漆。

左傳書不時告也。

春秋四傳卷之三十五

春秋四傳卷之三十六

宋胡安國著傳

附左  
公穀

明汪應魁句讀

并校  
訂

哀公一

公名蒍定公。子母定。姒四歲卽位在位。二十七年。其十四年春。春秋絕筆。論法折仁短。恭曰哀。

周

敬王四十一年。孔子卒。魯哀公十九年。敬王崩。子元王立。此據左傳。載敬王崩故也。按諸本。敬王崩皆不同。或作哀十七年。十八年。或作哀二十年。未詳孰正。

鄭

聲公二十二年。孔子卒。

齊

魯哀公五年。景公卒。安孺子荼立。是年弒悼公。陽生立。哀公十年。悼公弒。子簡公壬立。哀

十四年田常弒簡公立其弟騫為平公而相之專其國權齊自是為田氏矣

宋景公三十八年孔子卒

晉霸衰微魯哀公十三年會吳黃池吳始稱伯定三十三年孔子卒

衛魯哀公二年靈公卒孫出公輒立是年六月

父蒯聩入是為莊公輒出奔哀十七年莊公出立公孫般師十二月齊伐衛立公子起

般師以歸哀十八年衛逐起衛侯復入

蔡魯哀公四年昭公弒子成公立成公十二年孔子卒

曹魯哀公八年宋滅曹

滕魯哀公四年頃公卒隱公立哀十一年隱公卒

陳魯哀公十六年楚滅陳殺閔公

杞魯哀公八年僖公卒子閔公維立

薛魯哀公十年惠公卒

莒公郊

邾魯哀公七年魯人邾執邾子益哀公八年歸吳又討邾子囚諸樓臺梏之以棘使諸大夫奉子革以為政哀十年邾子益來奔

許魯哀公十三年元公卒

小邾詳見昭公元年

楚魯哀公六年昭王卒子惠王章立哀十六年楚白公勝殺令尹子西攻惠王葉公攻白公

白公自殺。惠王復國。

**秦**

魯哀公三年，惠公卒，悼公立。魯哀公十八年，悼公卒，厲共公立。

**吳**

魯哀公元年，入越。棲越會稽。越行成。哀十年，吳誅伍員。哀十四年，會晉黃池。越入吳。哀二十

十年，越圍吳。哀二十二年，越滅吳。

**越**

魯哀公元年，吳入越。棲于會稽，以行成。用大夫種、范蠡為政。哀十四年，入吳。哀二十二年，圍

乃以兵北渡淮，與齊、晉諸侯會於徐州。周元

王使人賜句踐胾，命為伯。當是時，越兵橫行於江淮東諸侯，畢賀號稱霸王。

**和**

敬王二十六年，元年。晉定十八年，齊景五十四年，衛

聲七年，曹陽八年，陳閔八年，杞僖十二年，宋景二十三年，秦惠七年，楚昭二十二年，吳夫

差二年

春王正月，公即位。

楚子陳侯隨侯許男圍蔡。

左傳：春，楚子圍蔡，報栢舉也。里而栽，廣丈，高倍。夫屯，晝夜九日。如子西之素。蔡人男女以

辨，使疆于江、汝之間，而還。蔡於是乎請遷于吳。

**胡傳**

按左氏曰：報栢舉也。蔡人男女以辨，使疆于江、汝之間。夫男女以辨，則是降也。

嘗以吳師入郢，昭王奔隨，壞宗廟，徙陳器。撻

平王之墓矣。至是，楚國復寧。帥師圍蔡，降其

衆，遷其國。而春秋書之，略者見蔡宜得報，而楚子復讎之事可恕也。聖人本無怨，而怨出於不怨，故議讎之輕重，有至于不與共戴天。

者。今楚人禍及宗廟。辱逮父母。若包羞忍恥。而不能一洒之。則不可以有立。而天理滅矣。故特書圍蔡而稱爵。恕楚之罪詞也。

**附錄**

左傳。吳王夫差敗越于夫椒。報攜李也。遂入越。越子以甲楯五千。保于會稽。使大夫種。因吳大夫宰嚭。以行成。吳子將許之。伍員曰。不可。臣聞之。樹德莫如滋。去疾莫如盡。昔有過澆。殺斟灌。以伐斟鄩。滅夏后相。后緡方娠。逃出自竇。歸于有仍。生少康焉。為仍牧正。其澆能戒之。澆使椒求之。逃奔有虞。為之庖正。以除其害。虞思於是妻之以二姚。而邑諸綸。有田一成。有眾一旅。能布其德。而兆其謀。以收夏眾。撫其官職。使女艾謀澆。使季杼誘豷。遂滅過。戈復禹之績。祀夏配天。不失舊物。今吳不如過。而越大於少康。或將豐之不亦難乎。句踐能親而務施。施不失人。說不棄勞。與我同壤。而世為仇讎。於是乎克而弗取。將

又存之。違天而長寇讎。後雖悔之。不可食已。姬之衰也。日可俟也。介在蠻夷。而長寇讎。以是求伯。必不行矣。弗聽。退而告人。曰。越十年生聚。而十年教訓。二十年之外。吳其為沼乎。三月。越及吳平。吳入越。不書。吳不告慶。越不告敗也。

**鼯鼠食郊牛。改卜牛。夏四月辛巳。郊。**

穀梁傳。此該郊之變。而道之也。於變之中。又有言焉。鼯鼠食郊牛角。改卜牛。志不敬也。郊牛。日展斛角。而知傷。展道盡矣。郊自正月。至于三月。郊之時也。夏四月。郊不時也。五月。郊不時也。夏之始。可以承春。以秋之末。承春之始。蓋不可矣。九月。用郊。用者。不宜用者。也。郊三卜。禮也。四卜。非禮也。五卜。強也。卜免牲者。吉則免之。不吉則否。牛傷不言傷之者。傷自牛作也。故其辭緩。全曰牲。傷曰牛。未牲曰牛。其牛一也。其所以為牛者異。有變而不郊。故

卜免牛也。已牛矣。其尚卜免之何也。禮與其亡也。寧有。嘗置之上帝矣。故卜而後免之。不敢專也。卜之不吉。則如之何。不免。安置之。繫而待。六月上甲始禘牲。然後左右之。子之所言者。牲之變也。而曰我一該郊之變。而道之。何也。我以六月上甲始禘牲。十月上甲始繫牲。十一月十二月牲。雖有變。不道也。待正月然後言牲之變。此乃所以該郊。郊享道也。貴其時。大其禮。其養牲雖小。不備可也。子不志三月。卜郊。何也。郊自正月至于三月。郊之時也。我以十二月下辛。卜正月上辛。如不從。則以正月下辛。卜二月上辛。如不從。則以二月下辛。卜三月上辛。如不從。則不郊矣。

**胡傳**

颺鼠食郊牛。咬卜牛。志不敬也。夏四月。牲傷曰牛。已牛矣。其尚卜免之。何也。嘗置之上帝矣。故卜而後免之。不敢專也。昔者周公

郊祀后稷以配天。此成王亮陰之時。位冢室。攝國政。行天子之事也。魯何以得郊。成王追念周公有大勳勞于天下。而欲尊魯。故賜以重祭。得郊禘大雩。然則可乎。孔子曰。魯之郊禘非禮也。周公其衰矣。欲尊魯而賜以人臣不得用之禮樂。豈所以康周公也哉。天子祭天地。諸侯祭社稷。大夫祭五祀。庶人祭先祖。此定理也。今魯得郊。以為常事。春秋欲削而不書。則無以見其失禮。盡書之乎。則有不勝書者。故聖人因其失禮之中。又有失焉者。則書于策。所謂由性命而發言也。聖人奚容心哉。因事而書。以誌其失。為後世戒。其垂訓之義大矣。

**附錄**

左傳夏四月。齊侯衛侯救邾。鄆圍五鹿人而問焉。曰。欲與楚者右。欲與吳者左。陳人從田。無田從黨。逢滑當公而進。曰。臣聞國之

興也。以福其亡也。以禍。今吳未有福。楚未有禍。楚未可棄。吳未可從。而晉盟主也。若以晉辭吳。若何。公曰。國勝君亡。非禍而何。對曰。國之有是多矣。何必不復。小國猶復。況大國乎。臣聞國之興也。視民如傷。是其福也。其亡也。以民為土芥。是其禍也。楚雖無德。亦不艾殺其民。吳日敵於兵。暴骨如莽。而未見德焉。天其或者正訓楚也。禍之適吳。其何日之有。陳侯從之。及夫差克越。乃脩先君之怨。秋八月。吳侵陳。脩舊怨也。

秋齊侯衛侯伐晉

左傳。秋。齊侯衛侯會于乾侯。救范氏也。師及齊師衛孔圉鮮虞人伐晉。取棘蒲。

附錄

左傳。吳師在陳。楚大夫皆懼。曰。闔廬惟能用其民。以敗我於柏舉。今聞其嗣又甚焉。若若之何。子西曰。二三子恤不相睦。無患吳矣。昔闔廬食不二味。居不重席。室不崇

壇。器不彤鏤。宮室不觀。舟車不飾。衣服財用。擇不取費。在國。天有菑癘。親巡其孤寡。而共其乏困。在軍。熟食者分。而後敢食。其所嘗者。亦乘與焉。勤恤其民。而與之勞逸。是以民不罷勞。死知不曠。吾先大夫子常易之。所以敗我也。今聞夫差。次有臺榭陂池焉。宿有妃嬪。嬪御焉。一日之行。所欲必成。玩好必從。珍異是聚。觀樂是務。視民如讎。而用之日新。夫先自敗也。已。安能敗我。

冬仲孫何忌帥師伐邾

附錄

左傳。冬十一月。晉趙鞅伐朝歌。

戊申

敬王二十二年。晉定十九。齊景五十五。衛靈四十七年。二。卒。蔡昭二十六。鄭聲八。曹

陽九。陳閔九。杞僖十三。宋景二十四。四。秦惠八。楚昭二十三。吳夫差三。

春王二月季孫斯叔孫州仇仲孫何忌帥師伐

邾取澣

大號反又音郭

東田及沂西田

祭已叔孫州仇仲孫何忌及邾子盟于句繹

書盟

此止

左傳伐邾將伐絞邾人愛其土故賂以澣沂之田而受盟

穀梁傳取澣東田澣東未盡也及沂西田沂西未盡也三人伐而二人盟何也各盟其得也

**胡傳**

曷為列書三卿哀公得國不張公室三卿並將魯眾悉行伐國取地以盟其君而已不與焉適越之辱兆矣定公之薨邾子來奔喪事魯恭矣而不免于見伐徒自辱焉

不知以禮為國之故也邾在邾域之中不加矜恤而諸卿相繼伐之既取其田而又強與之盟不知以義睦鄰之故也故詳書以著其罪三人伐則曷為二人盟盟者各盟其所得也莫強乎季孫何獨無得季氏四分公室有其二昭公伐意如叔孫氏救意如而昭公孫陽虎囚桓子孟孫氏救桓子而陽虎奔今得邾田蓋季氏以歸二家而不取也

夏四月丙子衛侯元卒

左傳初衛侯遊於郊子南僕公曰余無子將立女不對他日又謂之對曰郚不足以辱社稷君其改圖君夫人在堂三揖在下君命祗辱夏衛靈公卒夫人曰命公子郚為犬子君命也對曰郚異於他子且君没于吾手若有之郚必聞之且亡人之子輒在乃立輒

滕子來朝

滕朝止此諸侯來朝亦止此

春秋四傳

卷三十六

七



晉趙鞅帥師納衛世子蒯聵于戚

左傳六月乙酉。晉趙鞅納衛太子于戚。宵迷。陽虎曰。右河而南。必至焉。使太子絕。八人衰。經。僞自衛逆者。告於門。哭而入。遂居之。  
公羊傳戚者何。衛之邑也。曷為不言入于衛。父有子。子不得有父也。  
穀梁傳納者。內弗受也。帥師而後納者。有伐也。何用弗受也。以輒不受也。以輒不受父之命。受之。王父也。信父而辭王父。則是不尊王父也。其弗受。以尊王父也。

胡傳

胡傳謂之儲副。則無所事乎納矣。凡公子出奔。復而得國者。其順且易。則曰歸。有奉焉。則曰自。其難也。則曰入。不稱納矣。況世子哉。今趙鞅帥師以蒯聵復國。而書納者。見蒯聵無道。為國人之所不受也。國人不受而稱世子。

者。罪衛人之拒之也。所以然者。緣蒯聵出奔。靈公未嘗有命廢之。而立他子。及公之卒。大臣又未嘗謀于國人。數蒯聵之罪。選公子之賢者。以主其國。乃從輒之所欲。而君之以子拒父。此其所以稱世子也。人莫不愛其親。而志於殺。莫不敬其父。而忘其喪。莫不慈其子。欲其子之富且貴也。而奪其位。蒯聵之於天。理逆矣。何疑於廢黜。然父雖不父。子不可以不子。輒乃據國而與之爭。可乎。故特繫納衛世子蒯聵于戚。於趙鞅帥師之下。而鞅不知義。靈公與衛國大臣。不能早正國家之本。以致禍亂。其罪皆見矣。

秋八月甲戌。晉趙鞅帥師及鄭罕達帥師戰于

鐵。鄭師敗績。

左傳秋八月。齊人輸范氏粟。鄭子姚子般送之。士吉射逆之。趙鞅禦之。遇於戚。陽虎曰。吾

車少。以兵車之旆。與罕駟兵車先陳。罕駟自後隨而從之。彼見吾貌。必有懼心。於是乎會之。必大敗之。從之。卜戰。龜焦。樂丁曰。詩曰。爰始爰謀。爰契我龜。謀協以故。兆詢可也。簡子誓曰。范氏中行氏。反易天明。斬艾百姓。欲擅晉國。而滅其君。寡君恃鄭而保焉。今鄭為不道。棄君助臣。三子順天明。從君命。經德義。除詬恥。在此行也。克敵者。上大夫受縣。下大夫受郡。士田十萬。庶人工商。遂人。臣隸。圍免。志。父無罪。君實圖之。若其有罪。絞。綏以戮。桐棺三寸。不設屬。辟。素車。樸馬。無人于兆。下卿之罰也。甲戌。將戰。郵無恤。御簡子。衛太子為右。登鐵上。望見鄭師眾。太子懼。自投于車下。子良授太子綏而乘之。曰。婦人也。簡子巡列。曰。畢萬。匹夫也。七戰皆獲。有馬百乘。死於牖下。羣子勉之。死不在寇。繁羽御趙羅。宋勇為右。羅無勇。糜之。吏詰之。御對曰。疢作而伏。衛太子禱曰。曾孫蒯聵。敢昭告皇祖文王。烈祖

康叔。文祖襄公。鄭勝亂從。晉午在難。不能治亂。使執討之。蒯聵不敢自佚。備持矛焉。敢告。無絕筋。無折骨。無面傷。以集大事。無作三祖羞。大命不敢請。佩玉不敢愛。鄭人擊簡子。中肩。斃於車中。獲其蠶旗。太子救之。以戈。鄭師北。獲溫大夫趙羅。太子復伐之。鄭師大敗。獲齊粟千車。趙孟喜曰。可矣。傅僂曰。雖克鄭。猶有知在。憂未艾也。初。周人與范氏田。公孫龍稅焉。趙氏得而獻之。吏請殺之。趙孟曰。為其主也。何罪。止而與之田。及鐵之戰。以徒五百人宵攻鄭師。取蠶旗于子姚之幕下。獻曰。請報主德。追鄭師。姚般。公孫林。殿而射。前列多死。趙孟曰。國無小。既戰。簡子曰。吾伏殺嘔血。鼓音不衰。今日我上也。太子曰。吾救主於車。退敵于下。我右之上也。郵良曰。我兩鞞將絕。吾能止之。我御之上也。駕而乘材。兩鞞皆絕。

冬十月葬衛靈公

十有一月。蔡遷于州來。蔡殺其大夫公子駟。書遷

止左傳：吳洩庸如蔡納聘，而稍納師。師畢入，衆知之。蔡侯告大夫殺公子駟以說，哭而遷墓。

冬蔡遷于州來。

**胡傳**：州來，吳所滅也。蔡雖請遷于吳而中悔，吳人如蔡納聘而師畢入，蔡侯告大夫殺公子駟以說，哭而遷墓。如此，則實吳人之所遷也。而經以自遷為文，何也？楚既降蔡，使疆于江汝，蔡人聽命而還師矣。復背楚請遷于吳，而又自悔也。其謀之不臧甚矣。夫遷國，大事也。盤庚五遷，利害甚明。衆猶胥怨，不適有居。至于丁寧反復，播告之脩而後定也。今蔡介于吳楚二大國之間，背楚誑吳，及其事急，又委罪於執政，其誰之咎也。故經以自遷。

為文而殺公子駟，則書大夫而稱國。言君與用事大臣擅殺之也。放公孫獵，則書大夫而稱人。言國亂無政，衆人擅放之也。駟與獵，其以請遷于吳為非者乎。而委之罪以說，誰敢有復盡忠而與謀其國者哉。

**西巴**：敬王二十三年，晉定二十，齊景五十六，衛出公十八年，陳閔十，杞僖十四，宋景二十五，陽十，陳閔十，杞僖十四，宋景二十五，秦惠九，卒楚昭二十四，吳夫差四。

**春齊國夏衛石曼姑帥師圍戚**

左傳：春，齊衛圍戚，求援于中山。公羊傳：齊國夏曷為與衛石曼姑帥師圍戚，伯討也。此其為伯討奈何。曼姑受命乎靈公而立，輒以曼姑之義為固，可以拒之也。輒者，曷為者也。蒯聵之子也。然則曷為不立蒯聵而立輒。蒯聵為無道，靈公逐蒯聵而立輒。然

則輒之義可以立乎。曰：可。其可奈何。不以父命辭王父命。以王父命辭父命。是父之行乎。子也。不以家事辭王事。以王事辭家事。是上之行乎。下也。

穀梁傳：此衛事也。其先國夏何也。子不圍父也。不繫戚于衛者。子不有父也。

**胡傳**

按左氏：靈公游于郊。公子郢御。公曰：余無子。將立汝。對曰：郢不足以辱社稷。君

其改圖。君夫人在堂。三揖在下。君命祗辱。靈公卒。夫人曰：命公子郢為大子。君命也。對曰：郢異於他子。且君沒於吾手。若有郢。必聞。且亡人之子。輒在。乃立輒。以拒蒯聩。蒯聩前稱世子者。所以深罪輒之見立不辭。而拒其父也。輒若可立。則蒯聩為未絕。未絕。則是世子尚存。而可以拒乎。主兵者衛也。何以序齊為首。罪齊人與衛之為惡。而黨之也。公孫文仲主兵以伐鄭。而序宋為首。以誅殤公。石曼姑主兵圍戚。而序齊為首。以誅國夏。訓天下後

世討亂臣賊子之法也。古者孫從祖。又孫氏王父之字。考於廟制。昭常為昭。穆常為穆。不以父命辭王命。禮也。輒雖由嫡孫得立。然非有靈公之命。安得云受之王父。辭父命哉。故冉有謂子貢曰：夫子為衛君乎。子貢曰：諾。吾將問之。入曰：伯夷叔齊何人也。曰：古之賢人也。曰：怨乎。曰：求仁而得仁。又何怨。出曰：夫子不為也。伯夷以父命為尊。而讓其弟。叔齊以天倫為重。而讓其兄。仲尼以為求仁而得仁者也。然則為輒者奈何。宜辭於國曰：若以父為有罪。將從王父之命。則有社稷之鎮。公子在我焉。得為君。以為無罪。則國乃世子之所位。如此。則言順而事成矣。是故輒辭其位。以避父。則衛之臣子。拒蒯聩而輔之。可也。輒利其位。以拒父。則衛之臣子。舍爵祿而去之。可也。烏有父不慈。子不孝。爭利其國。滅天理。而可為者乎。

夏四月甲午地震

五月辛卯桓宮僖宮災

左傳夏五月辛卯司鐸火火踰公宮桓僖災救火者皆曰顧府南宮敬叔至命周人出御書俟於宮曰虜女而不在死子服景伯至命宰人出禮書以待命命不共其有常刑校人乘馬巾車脂轄百官官備府庫慎守官人肅給濟濡帷幙鬱攸從之蒙葺公屋自大廟始外內以悛助所不給有不用命則有常刑無赦公父文伯至命校人駕乘車季桓子至御公立於象魏之外命救火者傷人則止財可為也命藏象魏曰舊章不可亡也富父槐至曰無備而官辦者猶拾瀋也於是乎去表之橐道還公宮孔子在陳聞火曰其桓僖乎公羊傳此皆毀廟也其言災何復立也曷為不言其復立春秋見者不復見也何以不言

及敵也何以書記災也

**穀梁傳**言及則祖有尊卑由我言之則一也

**胡傳**桓僖親盡矣其宮何以存季氏者出於悅而不毀歟何以不稱及等也稱及則祖有尊卑矣或謂祖有功宗有德所以勸也則如之何曰孝子慈孫事其祖考仁也或七廟或五廟自是而衰禮也奚問其功德之有無也必若此言是子孫得選擇其祖宗而尊事之矣豈理也哉

季孫斯叔孫州仇帥師城啓公作陽

宋樂髡帥師伐曹

**附錄**

左傳劉氏范氏世為婚姻莒弘事劉文公故周與范氏趙鞅以為討六月癸卯周人殺莒弘

秋七月丙子季孫斯卒

左傳秋季孫有疾命正常曰無死南孺子之子男也則以告而立之女也則肥也可季孫卒康子即位既葬康子在朝南氏生男正常載以如朝告曰夫子有遺言命其圍臣曰南氏生男則以告於君與大夫而立之今生矣男也敢告遂奔衛康子請退公使共劉視之則或殺之矣乃討之召正常正常不反

蔡人放其大夫公孫獵于吳

冬十月癸卯秦伯卒

叔孫州仇仲孫何忌帥師圍邾

**附錄** 左傳冬十月晉趙鞅圍朝歌師于其南荀寅伐其郛使其徒自北門入已犯師

而出癸丑奔邾鄆十一月趙鞅殺士臯夷惡范氏也

**庚戌** 敬王二十四年 晉定二十一年 齊景五十七 衛出

十一 陳閔十一年 杞僖十五年 宋景二十六年 秦悼公元年 楚昭二十五年 吳夫差五年

春王二月三月庚戌盜殺蔡侯申

左傳蔡昭侯將如吳諸大夫恐其又遷也承公孫翩逐而射之入於家人而卒以兩矢門之眾莫敢進文之錯後至曰如檣而進多而殺二人錯執弓而先翩射之中肘錯遂殺之故逐公孫辰而殺公孫姓公孫盱 公羊傳弑君賤者窮諸人此其稱盜以弑何賤乎賤者也賤乎賤者孰謂謂罪人也穀梁傳稱盜以弑君不以上下道道也內其君而外弑者不以弑道道也春秋有三盜微殺大夫謂之盜非所取而取之謂之盜辟中

國之正道以  
襲利謂之盜

**胡傳**

按左氏蔡侯將如吳諸大夫恐其又遷也公孫翩逐而射之卒然則翩非微者

其以盜稱何也蔡侯背楚誑吳又委罪於執政其謀國如是則信義俱亡禮文並棄無以守身而自衛夫人得而害之矣故變文書盜以警有國之君也翩弑君而略其名氏姓與霍皆翩之黨稱國以殺而不去其官者二公孫蓋嘗謀國不使其君至於是非而弗見庸者也故書法如此而或者以翩非微者而稱盜蘇轍以謂求名而不得非矣天下豈有欲求弑君之名春秋又惜此名而不與者哉

蔡公孫辰出奔吳

葬秦惠公

宋人執小邾子

夏蔡殺其大夫公孫姓公孫霍

晉人執戎蠻

音蠻 公作曼

子赤歸于楚

書執止此

左傳夏楚人既克夷虎乃謀北方左司馬取申公壽餘葉公諸梁致蔡於負函致方城之外於繪闕曰吳將沂江入郢將奔命焉為一昔之期襲梁及霍單浮餘圍蠻氏蠻氏潰蠻子赤奔晉陰地司馬起豐析與狄戎以臨上館左師軍於苑和右師軍於倉野使謂陰地之命大夫士蔑曰晉楚有盟好惡同之若將不廢寡君之願也不然將通於少習以聽命士蔑請諸趙孟趙孟曰晉國未寧安能惡於楚必速與之士蔑乃致九州之戎將裂田以與蠻子而城之且將為之卜蠻子聽卜遂執之與其五大夫以昇楚師十三戶司馬致邑

立宗焉。以誘其遺民。而盡俘以歸。  
公羊傳赤者何。戎曼子之名也。其言歸於楚何。子北宮子曰。辟伯晉而京師楚也。

**胡傳**

楚圍蠻氏。子赤奔晉。楚謂晉曰。晉楚有盟。好惡同之。若將不廢。則寡人之願也。不然。將通於少習。以聽命。趙鞅曰。晉國未寧。安能惡楚。必速與之。乃詐執蠻子。以畀楚師。其曰。晉人云者。罪之也。蠻子赤何以名。夷狄也。無罪見執。亦書名。外之也。文公執曹伯。則曰。畀宋人。今此曷云。歸於楚。歸於楚者。猶曰。京師楚也。晉主夏盟。為日久矣。不競至此。春秋所惡。

城西郭

六月辛丑亳

步各切社災  
公作蒲

公羊傳蒲社者何。亡國之社也。社者。封也。其言災何。亡國之社。蓋捨之。捨其上而柴其下。蒲社災。何以書。記災也。  
穀梁傳亳社者。亳之社也。亳。亡國也。亡國之社。以為廟屏戒也。其屋亡國之社。不得達上也。

秋八月甲寅滕子結卒

冬十有二月葬蔡昭公

葬滕頃公

**附錄**

左傳秋七月。齊陳乞。弦施。衛甯跪。救范氏。庚午。圍五鹿。九月。趙鞅圍邯鄲。冬。十一月。邯鄲降。荀寅奔鮮虞。趙稷奔臨。十二月。弦施逆之。遂墮臨。國夏伐晉。取邢。任。欒。鄆。逆時。陰人。孟。壺。口。會鮮虞。納荀寅于柏人。



敬王三十五年晉定二十二年齊景五十八卒衛

曹陽十二陳閔十二杞僖十六宋景二

春城毗頻夷反公作

夏齊侯伐宋

晉趙鞅帥師伐衛

左傳春晉圍柏人荀寅士吉射奔齊初范氏之臣王生惡張柳朔言諸昭子使為相人昭子曰夫非而離乎對曰私離不及公好不廢過惡不去善義之經也臣敢違之及范氏出張柳朔謂其子爾從主勉之我將止死王生授我矣吾不可以僭之遂死於柏人夏趙鞅伐衛范氏之故也遂圍中國

秋九月癸酉齊侯杵

公作曰卒

左傳齊燕姬生子不成而死諸子鬻姬之子茶嬖諸大夫恐其為大子也言於公曰君之齒長矣未有犬子若之何公曰二三子聞於憂虞則有疾疾亦姑謀樂何憂於無君公疾使國惠子高昭子立茶寘羣公子於萊秋齊景公卒冬十月公子嘉公子駒公子黔奔衛公子鉏公子陽生來奔萊人歌之曰景公死乎不與埋三軍之事乎不與謀師乎師乎何黨之乎

冬叔還旋如齊

閏月葬齊景公

公羊傳閏不書此何以書喪之閏數也喪曷為以閏數喪數略也

穀梁傳不

**附錄**

左傳鄭駟秦富而侈。嬖大夫也。而常陳

卿之車服於其庭。鄭人惡而殺之。子思

曰。詩曰。不解于位。民之攸暨。不守其位。而能

久者鮮矣。商頌曰。不僭不濫。不敢怠皇。命以

福多。

敬王三 **六年** 晉定二十三齊安孺子荼元年

陽十三陳閔十三杞僖十七宋景二十

八秦悼三楚昭二十七卒吳夫差七

**春城邾瑕**

公作葭。○

左傳春。晉伐鮮虞。治范氏之亂也。

**吳伐陳**

左傳復脩舊怨也。楚子曰。吾先君與陳有盟。不可以不救。乃救陳師于城父。

**夏齊國夏及高張來奔**

左傳齊陳乞僞事高國者。每朝必駮乘焉。所從。必言諸大夫。曰。彼皆偃蹇。將棄子之命。皆曰。高國得君。必福我。盍去諸。固將謀子。子早圖之。圖之。莫如盡滅之。需事之下也。及朝。則曰。彼虎狼也。見我在子之側。殺我無日矣。請就之位。又謂諸大夫曰。二子者禍矣。恃得君而欲謀二三子。曰。國之多難。貴寵之由。盡去之。而後君定。既成謀矣。盍及其未作也。先諸作。而後悔。亦無及也。大夫從之。夏六月戊辰。陳乞鮑牧及諸大夫以甲入于公宮。昭子聞之。與惠子乘如公。戰于莊。敗。國人追之。國夏奔莒。遂及高張。晏圍弦。施來奔。

叔還會吳于柤

秋七月庚寅楚子軫卒

左傳秋七月楚子在城父將救陳卜戰不吉  
卜退不吉王曰然則死也再敗楚師不如死  
棄盟逃讎亦不如死死一也其死讎乎命公  
子申為王不可則命公子結亦不可則命公  
子啓五辭而後許將戰王有疾庚寅昭王攻  
大冥卒于城父子閻退曰君王舍其子而讓  
羣臣敢忘君乎從君之命順也立君之子亦  
順也二順不可失也與子西子期謀潛師閉  
塗逆越女之子章立之而後還是歲也有雲  
如衆赤鳥夾日以飛三日楚子使問於周大  
史周大史曰其當王身乎若禁之可移於令  
尹司馬王曰除腹心之病而寘諸股肱何益  
不穀不有大過天其夭諸有罪受罰又焉移  
之遂弗禱初昭王有疾卜曰河為祟王弗祭

大夫請祭請郊王曰三代命祀祭不越望江  
漢雅漳楚之望也禍福之至不是過也不穀  
雖不德河非所獲罪也遂弗祭孔子曰楚昭  
王知大道矣其不失國也宜哉夏書曰惟彼  
陶唐帥彼天常有此冀方今失其行亂其紀  
綱乃滅而亡又曰允出茲在茲由已率常可  
矣

附錄

左傳八月齊  
邢意茲來奔

齊陽生入于齊齊陳乞弑其君荼

音徒又丈加  
反公作舍

左傳陳僖子使召公子陽生陽生駕而見南  
郭且于曰嘗獻馬于季孫不入于上乘故又  
獻此請與子乘之出萊門而告之故闕止知  
之先待諸外公子曰事未可知反與王也處  
戒之遂行逮夜至于齊國人知之僖子使子  
士之母養之與饋者皆入冬十月丁卯立之

將盟。鮑子醉而往。其臣差車。鮑黠曰：「此誰之命也？」陳子曰：「受命于鮑子，遂誣鮑子。」曰：「子之命也。」鮑子曰：「女忘君之為孺子牛而折其齒乎？」而背之也。悼公稽首曰：「吾子奉義而行者也。若我可，不必亡；一大夫，若我不可，不必亡也。」公子義則進，否則退，敢不唯子。是從廢與無以亂，則所願也。鮑子曰：「誰非君之子，乃受盟使胡姬以安孺子如賴，去鬻奴，殺王甲，拘江說，囚王豹于甸，竇之丘，公使朱毛告於陳子。曰：『微子則不及此，然君異于器，不可以二器。』二不匱，君二多難，敢布諸大夫。僖子不對而泣。曰：『君舉不信羣臣乎？以齊國之困，困又有憂，少君不可以訪，是以求長君，庶亦能容羣臣乎？不然，夫孺子何罪？毛復命，公悔之。』毛曰：『君大訪于陳子，而圖其小，可也。』使毛遷孺子於駟，不至，殺諸野幕之下。葬諸爰冒，淳公羊傳弒而立者，不以當國之辭言之，此其以當國之辭言之，何為諉也？此其為諉奈何？」

景公謂陳乞曰：「吾欲立舍，何如？」陳乞曰：「所樂乎為君者，欲立之則立之，不欲立則不立。君如欲立之，則臣請立之。」陽生謂陳乞曰：「吾聞子蓋將不欲立我也。」陳乞曰：「夫平乘之主，將廢正而立不正，必殺正者，吾不立子者，所以生子者也。走矣，與之玉節而走之。」景公死而舍立，陳乞使人迎陽生，寘諸其家，除景公之喪。諸大夫皆在朝，陳乞曰：「常之母，有魚菽之祭，願諸大夫之化我也。」諸大夫皆曰：「諾。」於是皆之陳乞之家，坐。陳乞曰：「吾有所為甲，請以示焉。」諸大夫皆曰：「諾。」於是使力士舉巨囊而至于中霤，諸大夫見之，皆色然而駭，開之，則鬪然。公子陽生也。陳乞曰：「此君也。」諸大夫不得已，皆逡巡北面再拜稽首而君之爾。自是往，弒舍。

穀梁傳：陽生入而弒其君，以陳乞主之，何也？不以陽生君茶也，其不以陽生君茶何也？陽生正，茶不正，不正則其曰君何也？茶雖不正。

已受命矣。入者內弗受也。茶不正何用弗受。以其受命可以言弗受也。陽生其以國民何也。取國也。取國也。于茶也。

**胡傳**

陽生曷為不稱公子。非先君之子也。為人子者無以有已。則以父母之心為心者。景公命茶世其國。已則篡茶而自立。是自絕於先君。豈復得為先君之子也。不稱公子。誅不子也。陽生不子。則曷為繫之齊。春秋。端本之書也。正其本。則事理。陽生之不子也。其誰使之然也。不有廢長立少以啓亂者乎。故齊景問政于孔子。孔子對曰。君君。臣臣。父父。子子。君不君。則臣不臣。父不父。則子不子。以陽生繫之齊。著亂之所由生也。然而弑茶者。陽生與朱毛也。曷為書陳乞。初。景公謂陳乞。吾欲立茶。如何。對曰。所樂乎為君者。欲立則立之。不欲立則不立也。君如欲立。則臣請立之。陽生謂乞曰。吾聞子蓋將不欲立我。也。對

曰。于乘之主。將廢正而立不正。必殺正者。吾不立子者。所以生子也。與之玉節而走之魯。景公死。茶立。陳乞使人迎陽生。寘諸家。召諸大夫而示之曰。此君也。諸大夫知乞有備。不得已。遂巡北面再拜而君之。爾故里克中立。不免殺身之刑。陳乞獻諛。終被弑君之罪。是皆不明春秋之義。陷於大惡而不知者也。

冬。仲孫何忌帥師伐邾。

宋向巢帥師伐曹。

**七年** 晉定二十四 齊悼公陽生元年 衛出五 蔡成三 鄭聲十三 曹陽

敬王三十二年 陳閔十四 杞僖十八 宋景二十 秦悼四 楚惠王章元年 吳夫差八

春。宋皇瑗帥師侵鄭。

子春反

左傳春宋師侵鄭鄭叛晉故也

晉魏曼萬多帥師侵衛

左傳晉師侵衛衛不服也

夏公會吳于郕穀作

左傳夏公會吳于郕吳來徵百牢子服景伯對曰先王未之有也吳人曰宋百牢我魯不亦可乎景伯曰晉范鞅貪而棄禮以大國懼敵邑故敵邑十一牢之君若以禮命於諸侯則有數矣若亦棄禮則有淫者矣周之王也制禮上物不過十二以為天之數也今棄周禮而曰必百牢亦唯執事吳人弗聽景伯三吳將亡矣棄天而背本不與必棄疾於我乃與之犬宰嚭召季康子康子使子貢辭犬

宰嚭曰國君道長而大夫不出門此何禮也對曰豈以為禮畏大國也大國不以禮命於諸侯苟不以禮豈可量也寡君既共命焉其老豈敢棄其國大伯端委以治周禮仲雍嗣之斷髮又身羸以為飾豈禮也哉有由然也反自郕以吳為無能為也

秋公伐邾

八月己酉入邾以邾子益來

左傳季康子欲伐邾乃饗大夫以謀之子服景伯曰小所以事大信也大所以保小仁也背大國不信伐小國不仁民保於城城保於德失二德者危將焉保孟孫曰二三子以為何如惡賢而逆之對曰禹合諸侯於塗山執玉帛者萬國今其存者無數十焉唯大不字小小不事大也知必危何故不言魯德如邾而以眾加之可乎不樂而出秋伐邾及范門

猶聞鐘聲。大夫諫不聽。茅成子請告於吳。不許。曰：魯擊柝聞於邾。吳二千里。不三月不至。何及於我。且國內豈不足。成子以茅叛。師遂入邾。處其公宮。衆師晝掠。邾衆保于繹。師宵掠。以邾子益來。獻于亳社。因諸負瑕。負瑕故有繹。邾茅夷鴻以束帛乘韋自請救于吳。曰：魯弱晉而遠吳。馮恃其衆而背君之盟。辟君之執事。以陵我小國。邾非敢自愛也。懼君威之不立。君威之不立。小國之憂也。若夏盟於鄆。行秋而背之。成求而不違。四方諸侯。其何以事君。且魯賦八百乘。君之貳也。邾賦六百乘。君之私也。以私奉貳。唯君圖之。吳子從之。公羊傳入不言伐。此其言伐何。內辭也。若使他人然。邾婁子益何以名。絕。曷爲絕之。獲也。曷爲不言其獲。內大惡諱也。穀梁傳以者。不以者也。益之名惡也。春秋有臨天下之言焉。有臨一國之言焉。有臨一家之言焉。其言來者。有外魯之辭焉。

**胡傳**

春秋隱君之惡。故滅國書取。婉以成章。而不失其實也。恃強陵弱。無故伐人。而入其國。處其宮。晝夜掠。以其君來。獻于亳社。囚于負瑕。此天下之惡也。吳師爲是。克東陽。齊人爲是。取吾二邑。辱國亦甚矣。何以溝書于策。而不諱乎。聖人道隆而德大。人之有惡。務去之。而不積也。則不念其惡而進之矣。以邾子益來。惡也。歸邾子益于邾。是知其爲惡。能去之。而不積也。故書以邾子來。而不諱者。欲見後書歸邾子之爲能去其惡而與之也。聖人之情。見矣。明此。然後可以操賞罰之權。不明乎此。以操賞罰之權。而能濟者鮮矣。

**宋人圍曹**

**冬。鄭駟弘帥師救曹**

左傳。宋人圍曹。鄭桓子思曰。宋人有曹。鄭之患也。不可以不救。冬。鄭師救曹。侵宋。初。曹人

或夢衆君子立于社宮而謀亡曹。曹叔振鐸請待公孫疆許之。旦而求之。曹無之。戒其子曰。我死。爾聞公孫疆爲政。必去之。及曹伯陽卽位。好田弋。曹鄙人公孫疆好弋。獲白鴈。獻之。且言田弋之說。說之。因訪政事。大說之。有寵。使爲司城以聽政。夢者之子乃行。疆言霸說於曹伯。曹伯從之。乃背晉而好宋。宋人伐之。晉人不救。築五邑於其郊。曰。黍丘。揖丘。大城。鍾。

春秋四傳卷之三十六

春秋四傳卷之三十七

宋胡安國著傳

附左

明汪應魁句讀

并校訂

哀公二

**甲寅** 敬王三十八年 **晉定** 二十五 **齊悼** 二 **衛出** 六 **蔡**

**陳閔** 十五 **杞喜** 十九 **卒** **宋景** 三 **十** **秦悼** 五 **楚惠** 二 **吳夫** 差九

春王正月宋公入曹以曹伯陽歸

左傳春宋公伐曹將還褚師子肥殿曹人詬之不行師待之公聞之怒命反之遂滅曹執曹伯及司城疆以歸殺之  
公羊傳曹伯陽何以名絕曷爲絕之滅也曷爲不言其滅諱同姓之滅也何諱乎同姓之滅力能救之而不救也



**胡傳**

此滅曹也。曷為不言滅。滅者亡國之善辭。上下之同力也。曹伯陽好田弋。鄙人公孫彊獲白鴈。獻之。且言田弋之說。因訪政事。大說之。彊言霸說於曹伯。因背晉而好宋。宋人伐之。晉人不救。書宋公入曹。以曹伯陽歸。而削其見滅之實。猶虞之亡。書晉人執虞公。而不言滅也。春秋輕重之權衡。故書法若此。有國者。妄聽辯言。以亂舊政。自取滅亡之禍。可以鑒矣。

**吳伐我**

書伐我始此

左傳。吳為邾故。將伐魯。問于叔孫輒。叔孫輒對曰。魯有名而無情。伐之必得志焉。退而告公山不狃。公山不狃曰。非禮也。君子違。不適離國。未臣而有伐之。奔命焉。死之可也。所託也。則隱且夫人之行也。不以所惡廢鄉。今子以小惡而欲覆宗國。不亦難乎。若使子率子

必辭。王將使我子張病之。王問於子洩。對曰。魯雖無與立。必有與斃。諸侯將救之。未可以得志焉。晉與齊楚輔之。是四讎也。夫魯齊晉之脣。脣亡齒寒。君所知也。不救何為。三月。吳伐我。子洩率。故道險。從武城。初。武城人或有因於吳。竟田焉。拘郈人之漚。管者曰。何故使吾水滋。及吳師至。拘者道之以伐武城。克之。王犯嘗為之宰。澹臺子羽之父好焉。國人懼。懿子謂景伯。若之何。對曰。吳師來。斯與之戰。何患焉。且召之而至。又何求焉。吳師克東陽。而進。舍于五梧。明日。舍于蠶室。公賓庚。公甲。叔子與戰于夷。獲叔子。與析朱鉏。獻于王。王曰。此同車。必使能。國未可望也。明日。舍于庚宗。遂次于泗上。微虎欲宵攻王舍。私屬徒七百人。三踴于幕庭。卒三百人。有若與焉。及稷門之內。或謂季孫曰。不足以害吳。而多殺國士。不如已也。乃止之。吳子聞之。一夕三遷。吳人行成。將盟。景伯曰。楚人圍宋。易子而食。析

骸以變。猶無城下之盟。我未及虧。而有城下之盟。是棄國也。吳輕而遠。不能久。將歸矣。請少待之。弗從。景伯負載。造于萊門。乃請釋子服。何於吳。吳人許之。以王子姑曹當之。而後止。吳人盟而還。

**胡傳**

吳為邾故。與師伐魯。兵加國都而盟于城下。經書伐我。不言四鄙及與吳盟者。諱之也。來戰于郎。直書不諱。盟于城下。何諱之深也。楚人圍宋。易子而食。析骸而爨。亦云急矣。欲盟城下。則曰有以國斃。不能從也。晉師從齊。齊侯致賂。晉人不可。國佐對曰。子若不許。請合餘燼。背城借一。敝邑之幸。亦云從也。遂盟于袁婁。而春秋與之。今魯未及。庸不能少待。遂有城下之盟。是棄國也。夫棄國者。其能國乎。使有華元國佐之臣。則不至此矣。故春秋不言四鄙及與吳盟者。欲見其實而深諱之。以為後世謀國之士。不能以禮義自

強偷生。惜死。至于侵削陵遲。而不知恥者之戒也。

**夏齊人取讎及闡**

闡尺善反。公作僮後同。

左傳齊悼公之來也。季康子以其妹妻之。即位而逆之。季魴侯通焉。女言其情。弗敢與也。齊侯怒。夏五月。齊鮑牧帥師伐我。取讎及闡。公羊傳取邑不書。此何以書。所以賂齊也。曷為賂齊。為以邾婁子益來也。

穀梁傳惡內也。

**附錄**

左傳或諧胡姬於齊侯曰。安孺子之黨也。六月。齊侯殺胡姬。

**歸邾子益于邾**

左傳齊侯使如吳請師。將以伐我。乃歸邾子。邾子又無道。吳子使大夫宰子餘討之。囚諸樓臺。梏之以棘。使諸大夫奉犬子革以為政。穀梁傳益之名失國也。

秋七月

附錄

左傳秋。及齊平。九月。臧賔如如齊。涖盟。齊問丘明來涖盟。且逆季姬以歸。嬖。鮑牧又謂羣公子曰。使女有馬于乘乎。公子愬之。公謂鮑子。或諧子。子姑居於潞。以察之。若有之。則分室以行。若無之。則反子之所。出門。使以三分之一行。半道。使以二乘。及潞。麋之以入。遂殺之。

冬十有二月。癸亥。杞伯過。卒。

齊人歸讜及闞

左傳季姬嬖故也。

胡傳

按左氏。邾子益。齊出也。魯以益來。則齊人取讜及闞。又如吳請師。而怒猶未怠。

也。以此見國君之造惡不悛。則四鄰謀取其國家。莫能保矣。歸邾子益于邾。則齊人歸讜及闞。又辭師于吳。而德猶未泯也。以此見國君去惡而不積。則四鄰不侵其封境。而自安矣。曰。以曰取者。逆詞也。曰歸者。順詞也。去逆效順。息爭休兵。齊無取地之罪。魯無失地之辱。以此見遷善之優。改過之大。而春秋不諱人邾。以邾子益來者。以明歸益于邾之能掩其前惡而美之也。

乙卯

敬王三十四年。九年。晉定二十六。齊悼三。衛出七。蔡公維元年。宋景三十一。秦悼六。楚惠三。吳夫差十。

附錄

左傳春。齊侯使公孟綽辭師于吳。吳子將進受命於君。曰。昔歲寡人聞命。今又革之。不知所從。

春王二月葬杞僖公

宋皇瑗帥師取鄭師于雍丘

雍於勇反又於用反

左傳鄭武子賸之嬖許瑕求邑無以與之請外取許之故圍宋雍丘宋皇瑗圍鄭師每日遷舍壘合鄭師哭子姚救之大敗二月甲戌宋取鄭師于雍丘使有能者無死以郊張與鄭羅歸

公羊傳其言取之何易也其易奈何詐之也

穀梁傳取易辭也以師而易取鄭病矣

夏楚人伐陳

左傳陳即吳故也

秋宋公伐鄭

**附錄**

左傳秋吳城邗溝通江淮○晉趙鞅卜救鄭遇水適火占諸災趙史墨史龜史商曰是謂沈陽可以興兵利以伐姜不利子商伐齊則可敵宋不吉史墨曰盈水名也子水位也名位敵不可干也炎帝為火師姜姓其後也水勝火伐姜則可史趙曰是謂如川之滿不可游也鄭方有罪不可救也救鄭則不吉不知其他陽虎以周易筮之遇泰三三之需三三曰宋方吉不可與也微子啓帝乙之元子也宋鄭甥舅也社祿也若帝乙之元子歸妹而有吉祿我安得吉焉乃止

冬十月

**附錄**

左傳冬吳子使來傲師伐齊

兩敬王三十五年十年 晉定二十七年 齊悼四卒 衛出八 陳閔十七 杞

閔二宋景三十二秦悼七楚惠四吳夫差十一

春王二月邾子益來奔

左傳春邾隱公來奔齊甥也故遂奔齊

公會吳伐齊三月戊戌齊侯陽生卒

左傳公會吳子邾子邾子伐齊南鄙師于郕齊人弒悼公赴于師吳子三以哭于軍門之外徐承帥舟師將自海入齊齊人敗之吳師乃還

**胡傳**

按左氏公會吳伐齊齊人弒悼公赴于師春秋不著齊人弒君之罪而以卒書者亦猶鄭伯髡頑弒而書卒不忍以夷狄之民加中國之君也其存天理之意微矣魯人入邾以其君來罪也齊侯為是取讜及闞如吳請師討之也魯人悔懼歸益于邾是知其

罪而能改也齊侯為是歸讜及闞又辭師于吳是變之正也夫變之正者禮義之所在中國之君也吳人欲遂前言而背違正理狄道也齊之臣子不能將順上及其君此天下大變常理之所無也故沒其見弒之禍而以卒書其旨深矣春秋弒君大惡不待貶絕而自見也君而見弒豈無不善之積以及其身乎若夫悼公變而克正則無不善之積矣故以卒書而沒其見弒所謂不忍以夷狄之民加中國之君也而存天理之意微矣

夏宋人伐鄭

晉趙鞅帥師侵齊

左傳夏趙鞅帥師伐齊大夫請卜之趙孟曰吾卜於此起兵事不再令卜不襲吉行也於是乎取犁及轅毀高唐之郭侵及賴而還

五月公至自伐齊

葬齊悼公

衛公孟彊自齊歸于衛

薛伯夷公作寅卒

秋葬薛惠公

**附錄**

左傳秋吳子使來復徵師

冬楚公子結帥師伐陳吳救陳

書救止此

左傳冬楚子期伐陳吳延州來季子救陳謂子期曰二君不務德而力爭諸侯民何罪焉我請退以為子名務德而安民乃還

**胡傳**

春秋惡首亂善解紛自誅亂臣討賊子

室則罪諸侯子突救衛是也救在遠國則罪四鄰晉陽處父救江是也救在夷狄則罪中國楚公子貞救鄭狄救齊吳救陳是也吳雖蠻夷之國來會于戚則進而書人矣使季札聘則又進而書子矣救而果善曷為獨以號舉而不進之也其以號舉而不進之者深著楚罪而傷中國之衰也陳者有虞之後嘗為楚滅而僅存耳今又無故興師肆行侵伐而列國諸侯縱其暴橫不能修方伯連帥之職而吳能救之故獨以號舉深著楚罪而傷中國之衰也子欲居九夷乘桴浮于海而曰夷狄之有君不如諸夏之士也其書吳救陳之

**丁巳** 敬王三十有一年 晉定二十八齊簡公壬元

七陳閔十八杞閔三宋景三十三秦悼八楚惠五吳夫差十二

春齊國書帥師伐我

左傳春齊為郕故國書高無平帥師伐我及清季孫謂其宰冉求曰齊師在清必魯故也若之何求曰一子守二子從公禦諸竟季孫曰不能求曰居封疆之間季孫告二子二子不可求曰若不可則君無出一子帥師背城而戰不屬者非魯人也魯之葬室衆于齊之兵車一室敵車優矣子何患焉二子之不欲戰也宜政在季氏當子之身齊人伐魯而不能戰子之恥也大不列于諸侯矣季孫使從于朝侯于黨氏之溝武叔呼而問戰焉對曰君子有遠慮小人何知懿子強問之對曰小人慮材而言量力而共者也武叔曰是謂我羽御郕洩為右冉求帥左師管周父御樊遲

為右季孫曰須也弱有子曰就用命焉季氏之甲七千冉有以武城人三百為已徒卒老幼守宮次于雩門之外五日右師從之公叔務人見保者而泣曰事克政重上不能謀士不能死何以治民吾既言之矣敢不勉乎師及齊師戰于郊齊師自稷曲師不踰溝樊遲曰非不能也不信子也請三刻而踰之如之衆從之師入齊軍右師奔齊人從之陳瓘陳莊涉泗孟之側後入以為殿抽矢策其馬曰馬不進也林不狃之伍曰走乎不狃曰誰不如曰然則止乎不狃曰惡賢徐步而死師獲甲首八十齊人不能師宵謀曰齊人遁冉有請從之三季孫不許孟孺子語人曰我不如顏羽而賢于郕洩子羽銳敏我不欲戰而能默洩曰驅之公為與其嬖僮汪錡乘皆死皆殞孔子曰能執干戈以衛社稷可無殤也冉有用矛于齊師故能入其軍孔子曰義也

**胡傳**

諸侯來伐。無有不書。四鄙者。今齊師及清涉泗。非有城下之盟。可諱之辱。亦書伐我。何也。傳說復于高宗曰。惟甲冑起戎。惟干戈省厥躬。夫省厥躬者。自反之謂也。自反而縮。則為壯。自反而不縮。則為老。師之老壯。在曲直。曲直自我。而不繫乎人者也。邾子齊之甥。魯嘗入邾。以其君來。齊人為是取。謹及闡。又辭吳師。直在齊矣。魯人何名。會吳伐之也。故春秋之記斯師。特曰伐我者。欲省致師之由。而躬自厚也。垂訓之義大矣。

**夏陳轅**

公作頗。破多。

**出奔鄭**

左傳初。轅頗為司徒。賦封田以嫁公女。有餘以爲己。大器。國人逐之。故出道渴。其族轅。啜進稻醴。梁榘。服脯焉。喜曰。何其給也。對曰。器成而具。曰。何不吾諫。對曰。懼先行。

五月公會吳伐齊。甲戌齊國書帥師及吳戰于

艾陵。齊師敗績。獲齊國書。

書戰書獲止此齊曾交兵亦止此

左傳為郊戰故。公會吳子伐齊。五月克博。王申。至于贏。中軍從王。胥門巢將上軍。王子姑曹將下軍。展如將右軍。齊國書將中軍。高無平將上軍。宗樓將下軍。陳僖子謂其弟書。爾死。我必得志。宗子陽與問丘明相厲也。桑掩胥御國子。公孫夏曰。二子必死。將戰。公孫夏命其徒歌虞殞。陳子行命其徒具含玉。公孫揮命其徒曰。人尋約。吳髮短。東郭書曰。三戰必死。於此三矣。使問弦多以琴。曰。吾不復見子矣。陳書曰。此行也。吾聞鼓而已。不聞金矣。甲戌戰于艾陵。展如敗高子。國子敗胥門巢。王卒助之。大敗齊師。獲國書。公孫夏。問丘明。陳書。東郭書。革車八百乘。甲首三千。以獻于公。將戰。吳子呼叔孫曰。而事何也。對曰。從司



馬王賜之甲劔鉞。曰：奉爾君事，敬無廢命。叔孫未能對。衛賜進曰：州仇奉甲，從君而拜。公使大史固歸國子之元，寘之新篋，襲之以玄纁，加組帶焉。寘書於其上曰：天若不識不衷，何以使下國。

**附錄**

左傳：吳將伐齊，越子率其眾以朝焉。王及列士皆有饋賂。吳人皆喜，唯子胥懼。曰：是豢吳也。夫諫曰：越在，我心腹之疾也。壤地同而有欲于我，夫其柔服，求濟其欲也。不如早從事焉。得志於齊，猶獲石田也。無所用之。越不為沼，吳其泯矣。使醫除疾，而曰：必遺類焉者，未之有也。盤庚之誥曰：其有顛越不共，則劓殄無遺育。無俾易種于茲新邑。是商所以興也。今君易之，將以求大，不亦難乎。弗聽。使于齊，屬其子於鮑氏，為王孫氏。反役，王聞之，使賜之屬，鏹以死。將死，曰：樹吾墓，櫛，櫛可材也。吳其亡乎。三年，其始弱矣。盈必毀，天

之道也

秋七月辛酉，滕子虞母卒。

**附錄**

左傳：秋，季孫命修守備。曰：小勝大，禍也。齊至無日矣。

冬十有一月，葬滕隱公。

衛世叔齊出奔宋。

左傳：冬，衛大叔疾出奔宋。初，疾娶于宋子朝，其娣嬖。子朝出，孔文子使疾出其妻而妻之。疾使侍人誘其初妻之娣寘于犂，而為之一宮。如二妻，文子怒，欲攻之。仲尼止之，遂奪其妻。或淫于外州，外州人奪之，軒以獻。耻是二者，故出。衛人立遺，使室孔姑。疾臣向雅，納美珠焉。與之城鉏。宋公求珠，雅不與。由是得罪。及桓氏出，城鉏人攻大叔疾。衛莊公復之，使

處巢死焉。殯于郟。葬于少禘。初。晉悼公子憇亡在衛。使其女僕而田。犬叔懿子止而飲之酒。遂聘之。生悼子。悼子即位。故夏戌為大夫。悼子亡。衛人翦夏戌。孔文子之將攻犬叔也。訪於仲尼。仲尼曰。胡簋之事。則嘗學之矣。甲兵之事。未之聞也。退命駕而行。曰。鳥則擇木。木豈能擇鳥。文子遽止之。曰。圍豈敢度其私。訪衛國之難也。將止。魯人以幣召之。乃歸。

附錄

左傳季孫欲以田賦。使冉有訪諸仲尼。仲尼曰。丘不識也。三發。卒曰。子為國老。待子而行。若之何。子之不言也。仲尼不對。而私於冉有。曰。君子之行也。度于禮。施取于厚。事舉其中。歛從其薄。如是。則以丘亦足矣。若不度于禮。而貪冒無厭。則雖以田賦。將又不足。且子季孫若欲行而法。則周公之典在。若欲苟而行。又何訪焉。弗聽。

戊午

敬王三十七年

十有二年

晉定二十九年

齊簡二

衛出

蔡成八

鄭聲十八

陳閔

閔

十九九杞閔四宋景三十四秦悼九楚惠六吳夫差十三

春用田賦

左傳春王正月用田賦

公羊傳何以書譏何譏爾譏始用田賦也

穀梁傳古者公田什一用田賦非正也

胡傳

哀公問于有若曰。年饑用不足。如之何。有若對曰。盍徹乎。曰。二。吾猶不足。如之何其徹也。曰。百姓足。君孰與不足。百姓不足。君孰與足。古者公田什一。助而不稅。魯自宣公初稅畝。後世遂以為常。而不復矣。至是二猶不足。故又以田賦也。夫先王制土。籍田以力。而砥其遠邇。賦里以入。而量其有無。今用田賦。軍旅之征。非矣。田以出粟。為主。而足食。賦以出軍。為主。而足兵。周制。宅不毛者。有里布。無職事者。征夫家。漆林之稅。二十而五。則

弛力薄征。當以農民為急。而增賦竭作。不使末業者獨幸而免也。今二猶不足。而用田賦。是重困農民而削其本。何以為國。書曰。用田賦。用者不宜用也。近世議弛商賈之征。達于時政者。欲先省國用。首寬農民。後及商賈。知春秋譏田賦之意矣。

夏五月甲辰。孟子卒。

左傳。夏五月。昭夫人孟子卒。昭公娶于吳。故不書姓。死不赴。故不稱夫人。不反哭。故不言葬。小君孔子與弔。適季氏。季氏不統。放經而拜。

公羊傳。孟子者何。昭公之夫人也。其稱孟子何。諱娶同姓。蓋吳女也。穀梁傳。孟子者何也。昭公夫人也。其不言夫人何也。諱取同姓也。

胡傳

孟子。吳女。昭公之夫人。其曰孟子云者。諱取同姓也。禮。取妻不取同姓。買妾不

知其姓。則卜之。厚男女之別也。同姓從宗。合族屬。異姓主名。治際會。名著而男女有別矣。四世而總。服之窮也。五世而袒。免。殺同姓也。六世親屬竭矣。其庶姓別于上。戚單于下。昏姻可以通乎。綴之以姓而弗別。合之以食而弗殊。雖百世而昏姻不通。周道然也。昭公不謹于禮。欲結好強吳。以去三家之權。忍取同姓。以混男女之別。不命於天子。以弱其配。不見于廟。不書于策。以廢其常。典禮之大本喪矣。其失國也宜。故陳司敗問昭公知禮乎。子曰。知禮。子退。揖。巫馬期而進之。曰。吾聞君子不黨。君子亦黨乎。君娶于吳。為同姓。謂之吳丘也。幸。苟有過。人必知之。書。孟子卒。雖曰為君隱。而實亦不可揜矣。

公會吳于橐臯

橐章夜反。又音託。

左傳吳子使大宰嚭請尋盟。公不欲。使子貢對曰：盟所以周信也。故心以制之，玉帛以奉之。言以結之，明神以要之。寡君以為苟有盟焉，弗可改也。已若猶可改，日盟何益？今吾子曰：必尋盟，若可尋也，亦可寒也。乃不尋盟。

秋公會衛侯宋皇瑗于鄆

鄆音云 公作運

左傳吳微會于衛。初，衛殺吳行人且姚而懼，謀于行人子羽。子羽曰：吳方無道，無乃辱吾君，不如止也。子木曰：吳方無道，國無道，必棄疾于人。吳雖無道，猶足以患衛。往也，長木之斃，無不標也。國狗之瘕，無不噬也。而况大國乎？秋，衛侯會吳于鄆。公及衛侯宋皇瑗盟。而卒辭吳盟。吳人藩衛侯之舍。子服景伯謂子貢曰：夫諸侯之會，事既畢矣。侯伯致禮，地主歸餼，以相辭也。今吳不行禮于衛，而藩其君舍，以難之。子盍見大宰，乃請束錦以行，語及

衛故，大宰嚭曰：寡君願事衛君，衛君之來也，緩，寡君懼，故將止之。子貢曰：衛君之來，必謀於其眾，其眾或欲，或否，是以緩來。其欲來者，子之黨也，其不欲來者，子之讎也。若執衛君，是墮黨而崇讎也。夫墮子者，得其志矣。且合諸侯而執衛君，誰敢不懼？墮黨崇讎而懼諸侯，或者難以霸乎？大宰嚭說，乃舍衛侯。衛侯歸，效夷言，子之尚幼，曰：君必不免，其死于夷乎？執焉而又說其言，從之固矣。

宋向巢帥師伐鄭

左傳宋鄭之間有隙地焉。曰：彌作，頃丘。玉暢，岳戈，錫子產與宋人為成。曰：勿有是。及宋平元之族，自蕭奔鄭。鄭人為之城。岳戈，錫九月，宋向巢伐鄭，取錫，殺元公之孫，遂圍岳。十二月，鄭罕達救岳。丙申，圍宋師。

冬十有二月螽

左傳季孫問諸仲尼。仲尼曰。丘聞之。火伏而後螽者畢。今火猶西流。司歷過也。

公羊傳何以書記異也。何異爾。不時也。

**紀** 敬王三十八年十有三年晉定三十齊簡三衛出十

悼十杞閔五宋景三十五秦

春鄭罕達帥師取宋師于岳

左傳宋向魋救其師。鄭子賤使徇曰。得桓魋者有賞。魋也逃歸。遂取宋師于岳。獲成。謹郟延。以六邑為虛。

公羊傳其言取之何。易也。其易奈何。詐反也。穀梁傳取。易辭也。以師而易取。宋病矣。

夏許男成卒

成公作戊

公會晉侯及吳子于黃池

書會止此

左傳夏公會單平公。晉定公。吳夫差。于黃池。公羊傳吳何以稱子。吳主會也。吳主會則曷為先言晉侯。不與夷狄之主中國也。其言及吳子何。會兩伯之辭也。不與夷狄之主中國。則曷為以會兩伯之辭言之。重吳也。曷為重吳。吳在是。則天下諸侯莫敢不至也。

穀梁傳黃池之會。吳子進乎哉。遂子矣。吳夷狄之國也。祝髮文身。欲因魯之禮。因晉之權。而請冠端而襲其藉于成周。以尊天王。吳進矣。吳東方之大國也。累累致小國以會諸侯。以合乎中國。吳能為之。則不臣乎。吳進矣。王尊稱也。子卑稱也。辭尊稱而居卑稱。以會乎諸侯。以尊天王。吳王夫差曰。好冠來。孔子曰。大矣哉。夫差未能言冠而欲冠也。

**胡傳**

黃池。衛地。其言及者。會兩伯之詞也。春秋內中國而外諸夷。吳人主會。其先晉紀常也。春秋四夷雖大。皆曰子。吳僭王矣。其稱子。正名也。以會兩伯之詞而言及者。先吳則拂經而失序。列書則泯實而傳疑。特書曰及。順天地之經。著盟會之實。又以見夷狄之強。而抑其橫也。定公以來。晉失霸業。不主夏盟。夫差暴橫。勢傾上國。自稱周室。於己為長。蓋大伯之後。以族屬言。則伯父也。而黃池之會。聖人書法如此者。訓後世治中國御四夷之道也。明此義。則知漢宣帝待單于。位在諸侯王上。蕭傳之議。非矣。唐高祖稱臣於突厥。倚以為助。劉文靖之策。失矣。何況於以父事之。如石晉者。將欲保國而免其侵暴。得乎。或曰。苟不為此。至於亡國。則如之何。曰。存亡者天也。得失者人也。不可逆者理也。以人勝天。則事有在我者矣。必若顛倒冠履。而得天下。其能一朝居乎。故春秋撥亂反正之書。不可

以廢焉者也

楚公子申帥師伐陳

於越入吳

左傳六月丙子。越子伐吳。為二隧。疇無餘。諷陽。自南方先及郊。吳太子友。王子地。王孫彌庸。壽於姚。自泓上觀之。彌庸見姑蔑之旗。曰。吾父之旗也。不可以見。讎而弗殺也。太子曰。戰而不克。將亡國。請待之。彌庸不可。屬徒五千。王子地助之。乙酉。戰。彌庸獲疇。無餘。地獲謳陽。越子至。王子地守。丙戌。復戰。大敗吳師。獲太子友。王孫彌庸。壽於姚。丁亥。入吳。吳人告敗于王。王惡其聞也。自剄。七人于幕下。

**胡傳**

吳自柏舉以來。憑陵中國。黃池之會。遂及夏盟。可謂強矣。而春秋繼書於越入

吳所謂因事屬辭。垂戒後世。而見深切著明之義也。曾子曰。戒之戒之。出乎爾者。反乎爾。老氏曰。佳兵不祥之器。其事好還。夫以力勝人者。人亦以力勝之。吳嘗破越。遂有輕楚之心。及其破楚。又有與齊之志。既勝齊師。復與晉人爭長。自謂莫之敵也。而越已入其國都矣。吳侵中國而越滅之。越又不監而楚滅之。楚又不監而秦滅之。秦又不監而漢滅之。老氏曾子。其言豈欺也哉。春秋初書於越入吳在柏舉之後。再書於越入吳在黃池之後。皆因事屬辭。垂戒後世。不待貶絕。而見深切著明之義也。而可廢乎。

**附錄**

左傳秋七月辛丑盟。吳晉爭先。吳人曰。於周室我為長。晉人曰。於姬姓我為伯。趙鞅呼司馬寅曰。日旰矣。大事未成。二臣之罪也。建鼓整列。二臣死之。長幼必可知也。對曰。請姑視之。反曰。肉食者無墨。今吳王有墨。國勝乎。天子死乎。且夷德輕。不忍久。請少待。

之。乃先晉人。吳人將以公見晉侯。子服景伯對使者曰。王合諸侯。則伯帥侯牧。以見于王。伯合諸侯。則侯帥子男。以見于伯。自王以下。朝聘玉帛不同。故敝邑之職。貢于吳。有豐于晉。無不及焉。以為伯也。今諸侯會而君將以寡君見晉君。則晉成爲伯矣。敝邑將改職。貢魯賦于吳。八百乘。若爲子男。則將半郊。以屬于吳。而如邾以事晉。且執事以伯召諸侯。而以侯終之。何利之有焉。吳人乃止。既而悔之。將囚景伯。景伯曰。何也。立後于魯矣。將以二乘與六人從。遲速唯命。遂囚以還。及戶牖。謂大宰曰。魯將以十月上辛。有事于上帝。先王季辛而畢。何世有職焉。自襄以來。未之改也。若不會。祝宗將曰。吳實然。且謂魯不共而執其賤者七人。何損焉。大宰嚭言于王曰。無損于魯。而祇爲名。不如歸之。乃歸景伯。吳申叔儀乞糧于公孫有止氏。曰。佩玉紫兮。余無所繫之。昔酒一盛兮。余與福之父睨之。對曰。梁

則無矣。麤則有之。若登首山以呼。曰。庚癸乎。則諾。王欲伐宋。殺其大夫而囚其婦人。大宰。詔曰。可勝也。而弗能居也。乃歸。

秋。公至自會。

晉魏曼多帥師侵衛。

魏下公無曼字。霸國侵伐止此。

公羊傳。此晉魏曼多也。曷為謂之晉魏多。譏二名。二名。非禮也。

葬許元公。

九月。螽。

冬十有一月。有星孛。

佩又于東方。音勃。

公羊傳。孛者何。彗星也。其言于東方何。見于旦也。何以書。記異也。

盜殺陳夏區夫。

區。烏侯反。公作區。苦侯反。

十有二月。螽。

附錄

左傳。吳及越。平。

庚申。敬王三十九年。

十有四年。

晉定三十一。齊簡四。衛出。十二。蔡成十。鄭聲二十。陳

閔二十一。杞閔六。宋景三十六。秦悼十一。楚惠八。吳夫差十五。

春。西狩獲麟。

左傳。春。西狩于大野。叔孫氏之車子鉏商獲麟。以為不祥。以賜虞人。仲尼觀之。曰。麟也。然後取之。

公羊傳。何以書。記異也。何異爾。非中國之獸也。然則孰狩之。薪采者也。薪采者則微者也。曷為以狩言之。大之也。曷為大之。為獲麟大。



之也。曷為為獲麟大之。麟者仁獸也。有王者則至。無王者則不至。有以告者曰。有麋而角者。孔子曰。孰為來哉。孰為來哉。反袂拭面。涕沾袍。顏淵死。子曰。噫。天喪予。子路死。子曰。噫。天祝予。西狩獲麟。孔子曰。吾道窮矣。春秋何以始乎隱。祖之所逮聞也。所見異辭。所聞異辭。所傳聞異辭。何以終乎哀公十四年。曰。備矣。君子曷為為春秋。撥亂世。反諸正。莫近諸春秋。則未知其為是與。其諸君子樂道堯舜之道與。夫不亦樂乎堯舜之知君子也。制春秋之義。以俟後聖。以君子之為。亦有樂乎此也。

穀梁傳引取之也。狩地不地。不狩也。非狩而曰狩。大獲麟。故大其適也。其不言來。不外麟於中國也。其不言有。不使麟不恒于中國也。

**胡傳**

河出圖。洛出書。而八卦畫。蕭韶作春秋。成。而鳳麟至。事應雖殊。其理一也。易曰。

大人者。先天而天弗違。後天而奉天時。舜孔子。先天者也。先天而天弗違。志壹之動氣也。伏羲氏。後天者也。後天而奉天時。氣壹之動志也。有見乎此者。則曰。文成而麟至。無見乎此者。以為妖妄而近誣。周南關雎之化。王者之風。而麟之趾。關雎之應也。召南鵲巢之德。先公之教。而駟虞鵲巢之應也。世衰道微。暴行交作。臣弑其君者有之。子弑其父者有之。夫子為是作春秋。明王道。正人倫。氣志天人。交相感勝之際深矣。制作文成而麟至。宜矣。商王恭默。思道帝賚良弼。得于傅巖。周公欲以身代其兄。植璧秉珪。而武王疾愈。啓金縢之策。天乃反風。出罪己之言。熒惑退舍。至于勇夫志士。精誠所格。上致日星之應。召物產之祥。蓋有之矣。况聖人之心。感物而動。見于行事。以遺天下。與來世哉。蕭韶九奏。鳳儀于庭。魯史成經。麟出于野。亦常理爾。詩以正情。書以制事。禮以成行。樂以養和。易以明變。垂

教亦備矣。則曷為作春秋。子曰。我欲載之空言。不如見之于行事之深切著明也。知我者其惟春秋乎。何以約乎魯史。子曰。我欲觀夏道。是故之杞而不足徵也。我欲觀殷道。是故之宋而不足徵也。我觀周道。幽厲傷之。舍魯何適矣。何以始乎隱公。三綱淪。九法斲。天下無復有王也。何以絕筆于獲麟。其以天道終乎。聖人之於天道。命也。有性焉。君子不謂命也。是故春秋天子之事。聖人之用。撥亂反正之書。考諸三王而不繆。建諸天地而不悖。質諸鬼神而無疑。百世以俟聖人而不惑。其於格物脩身齊家治國。施諸天下。無所求而不得。亦無所處而不當。何莫學夫春秋。故君子誠有樂乎此也。由仲尼至於孟子。百有餘歲。若顏曾則見而知之。若孟子則聞而知之。由孟子而來。至于今。千有餘歲矣。其書未亡。其出於人心者猶在。蓋有不得已焉耳。則亦有不不得已焉耳矣。

卷終

春秋四傳卷之三十八

宋胡安國著傳

附左公穀

明汪應魁句

韻并校訂

附錄 魯哀公

杜預云春秋止於獲麟自此以下至十六年皆魯史記之文第

子欲存孔子卒故并錄以續孔子所脩之經

庚申

經

十有四年春西狩獲麟

傳見前卷

小邾射

亦

以句

鈎

繹來奔

小邾射以句繹來奔。曰。使季路要我。吾無盟矣。使子路子路辭。季康子使冉有謂之。曰。子乘之國。不信其盟。而信子之言。子何辱焉。對曰。魯有事于小邾。不敢問故。死其城下。可也。彼不臣而濟其言。是義之也。由弗能。

夏四月齊陳恒執其君寘于舒州。

齊簡公之在魯也。闕止有寵焉。及即位。使爲政。陳成子憚之。驟顧諸朝。諸御執言於公曰。陳闕不可竝也。君其擇焉。弗聽。子我久。陳逆殺人。逢之。遂執以入。陳氏方睦。使疾而遺之。潘沐備酒肉焉。饗守囚者。醉而殺之。而逃。子我盟諸陳於陳宗。初。陳豹欲爲子我臣。使公孫言已。已有喪而止。既而言之。曰。有陳豹者。長而上僂。望視事君子。必得志。欲爲子我臣。吾憚其爲人也。故緩以告。子我曰。何害。是其在我也。使爲臣。他日與之言政。說。遂有寵。謂之曰。我盡逐季氏而立女。若何。對曰。我遠於陳氏矣。且其違者不過數人。何盡逐焉。遂告陳氏。子行曰。彼得君。弗先。必禍子。子行舍於公宮。夏五月壬申。成子兄弟四乘如公。子我在幄。出迎之。遂入閉門。侍人禦之。子行殺侍人。公與婦人飲酒于檀臺。成子遷諸寢。公執戈。

將擊之。大史子餘曰。非不利也。將除害也。成子出舍于庫。聞公猶怒。將出。曰。何所無君。子行抽劍曰。需事之賊也。誰非陳宗。所不殺子者。有如陳宗。乃止。子我歸。屬徒攻闈。與大門。皆不勝。乃出。陳氏追之。失道於奔中。適豐丘。豐丘人執之以告。殺諸郭關。成子將殺大陸。子方。陳逆請而免之。以公命取車於道。及磁。衆知而東之。出雍門。陳豹與之車。弗受。曰。逆爲余請。豹與余車。余有私焉。事子我而有私於其讐。何以見魯衛之士。東郭賈奔衛。庚辰。陳恒執公于舒州。公曰。吾早從執之言。不及此。

庚戌叔還卒。

五月庚申朔日有食之。

陳宗豎出奔楚。

宋向魍入于曹以叛。

宋桓魋之寵害於公。公使夫人驟請享焉。而將討之。未及。魍先謀公。請以鞶易薄。公曰。不可。薄宗邑也。乃益鞶七邑。而請享公焉。以日中為期。家備盡往。公知之。告皇野曰。余長魍也。今將禍余。請即救。司馬子仲曰。有臣不順神之所惡也。而況人乎。敢不承命。不得左師。不可。請以君命召之。左師每食擊鐘。聞鐘聲。公曰。夫子將食。既食。又奏。公曰。可矣。以乘車往。曰。迹人來告曰。逢澤有介麋焉。公曰。雖魍未來。得左師吾與之田。若何。君憚告子。野曰。嘗私焉。君欲速。故以乘車逆子。與之乘。至。公告之。故拜不能起。司馬曰。君與之言。公曰。所難子者。上有天。下有先君。對曰。魍之不共。宋之禍也。敢不唯命是聽。司馬請瑞焉。以命其徒。攻桓氏。其父兄故臣曰。不可。其新臣曰。從吾君之命。遂攻之。子願騁而告桓司馬。司馬

欲入。子車止之。曰。不能事君。而又伐國。民不與也。祇取死焉。向魍遂入于曹。以叛。六月。使左師巢伐之。欲質大夫以入焉。不能。亦人于曹。取質。魍曰。不可。既不能事君。又得罪於民。將若之。何。乃舍之。民遂叛之。向魍奔衛。向巢來奔。宋公使止之。曰。寡人與子有言矣。不可以絕。向氏之祀。辭曰。臣之罪太。盡滅桓氏可也。若以先臣之故而使有後。君之惠也。若臣則不可以入矣。司馬牛致其邑。與珪焉。而適齊。向魍出於衛地。公文氏攻之。求夏后氏之璜焉。與之他玉。而奔齊。陳成子使為次卿。司馬牛又致其邑焉。而適吳。吳人惡之。而反。趙簡子召之。陳成子亦召之。卒於魯。郭門之外。阼氏葬諸丘輿。

莒子狂卒

狂其廷反

六月齊人弑其君壬于舒州。

甲午。齊陳恒弑其君壬于舒州。孔丘三日齊而請伐齊。三。公曰。魯為齊弱久矣。子之伐之。將若之何。對曰。陳恒弑其君。民之不與者半。以魯之眾。加齊之半。可克也。公曰。子告季孫。孔子辭退而告人。曰。吾以從大夫之後也。故不敢不言。

秋。晉趙鞅帥師伐衛。

八月辛丑。仲孫何忌卒。

初。孟孺子洩將圍馬於成。成宰公孫宿不受。曰。孟孫為成之病。不圍馬焉。孺子怒。襲成。從者不得入。乃反。成有司使孺子鞭之。秋八月辛丑。孟懿子卒。成人奔喪。弗內。袒免哭于衢。聽共。弗許。懼不歸。

冬。陳宗豎自楚復入于陳。陳人殺之。

陳轅買出奔楚。

有星孛。

饑。

酉辛 十有五年。春。王正月。成叛。

春。成叛于齊。武伯伐成。不克。遂城輸。

夏五月。齊高無不。出奔北燕。

鄭伯伐宋。

夏。楚子西。期伐吳。及桐汭。陳侯使公孫貞子弔焉。及良而卒。將以尸入。吳子使大夫宰嚭勞。曰。以水滌之。不時。無乃廩然。墮大夫之尸。以重寡君之憂。寡君莫辭。上介芊尹蓋對曰。

寡君聞楚為不道。薦伐吳國。滅厥民人。寡君使蓋備使。弔君之下吏。無祿使人。逢天之感。大命隕隊。絕世于良。廢日共積。一日遷次。今君命逆使人曰。無以尸造于門。是我寡君之命。委于草莽也。且臣聞之曰。事死如事生。禮也。於是乎有朝聘而終。以尸將事之禮。又有朝聘而遭喪之禮。若不以尸將命。是遭喪而還也。無乃不可乎。以禮防民。猶或踰之。今大夫曰。死而棄之。是棄禮也。其何以為諸侯主。先民有言曰。無穢虐士。備使奉尸將命。苟我寡君之命。達于君所。雖隕于深淵。則天命也。非君與涉人之過也。吳人內之。

鄭伯伐宋。

秋八月大雩。

秋。齊陳瓘如楚。過衛。仲由見之。曰。天或者以陳氏為斧斤。既斲喪公室。而他人有之。不可

知也。其使終饗之。亦不可知也。若善魯以待時。不亦可乎。何必惡焉。子玉曰。然。吾受命矣。子使告我弟。

晉趙鞅帥師伐衛。

冬。晉侯伐鄭。

及齊平。

冬。及齊平。子服景伯如齊。子贛為介。見公孫成。曰。人皆臣人。而有背人之心。況齊人雖為子役。其有不貳乎。子。周公之孫也。多饗大利。猶思不義。利不可得。而喪宗國。將焉用之。成曰。善哉。吾不早聞命。陳成子館客。曰。寡君使桓告曰。寡人願事君。如事衛君。景伯揖子贛而進之。對曰。寡君之願也。昔晉人伐衛。齊為衛故。伐晉冠氏。喪車五百。因與衛地。自濟以

西。禚媚杏以南。書社五百。吳人加敝邑以亂。齊因其病。取謹與闡。寡君是以寒心。若得視衛君之事。君也。則固所願也。成子病之。乃歸成。公孫宿以其兵甲入于羸。

### 衛公孟彊出奔齊

衛孔圉取犬子蒯躄之姊。生慳。孔氏之豎。渾良夫長而美。孔文子卒。通於內。犬子在戚。孔姬使之焉。犬子與之言曰。苟使我入獲國。服冕乘軒。三死無與。與之盟。為請於伯姬。閏月。良夫與犬子入舍於孔氏之外圃。昏。二人蒙衣而乘。寺人羅御。如孔氏。孔氏之老。樂寧問之。稱姻妾以告。遂入。適伯姬。既食。孔伯姬杖戈而先。犬子與五人介。與玃從之。迫孔慳於厠。強盟之。遂劫以登臺。樂寧將飲酒。炙未熟。聞亂。使告季子。召獲駕乘車。行爵食炙。奉衛侯輒來奔。季子將入。遇子羔。將出。曰。門已閉矣。季子曰。吾姑至焉。子羔曰。弗及。不踐其

難。季子曰。食焉。不辟其難。子羔遂出。子路入。及門。公孫敢門焉。曰。無入為也。季子曰。是公孫也。求利焉而逃其難。由不然。利其祿。必救其患。有使者出。乃入。曰。犬子焉。用孔慳。雖殺之。必或繼之。且曰。犬子無勇。若燔臺半。必舍孔叔。犬子聞之。懼。下。石乞孟厲蔽子路。以戈擊之。斷纓。子路曰。君子死。冠不免。結纓而死。孔子聞衛亂。曰。柴也其來。由也死矣。孔慳立。莊公。莊公害故政。欲盡去之。先謂司徒瞞成。曰。寡人離病於外久矣。子請亦嘗之。歸告褚師比。欲與之。伐公。不果。

成王

經 十有六年。春王正月。己卯。衛世子蒯躄自

戚入于衛

衛侯輒來奔

二月衛子還成出奔宋

子還成即瞞成

春。瞞成褚師比出奔宋。衛侯使鄆武子告于周。曰。蒯聵得罪于君父君母。逋竄于晉。晉以王室之故。不棄兄弟。寘諸河上。天誘其衷。獲嗣守封焉。使下臣肸敢告執事。王使單平公對。曰。朕以嘉命來告余一人。往謂叔父。余嘉乃成世。復爾祿次。敬之哉。方天之休。弗敬弗休。悔其可追。

夏四月己丑孔丘卒

仲尼既告老去位。猶書卒者。魯之君臣宗其聖

德。殊而異之。魯襄二十二年。至今七十三。此以下無復經。夏四月己丑。孔丘卒。公諫之曰。旻天不弔。不勅遺一老。俾屏余一人。以在位。災。災余在疾。嗚呼哀哉。尼父。無自律。子貢曰。君其不沒於魯乎。夫子之言曰。禮失則昏。名失則愆。失志

為昏。失所為愆。生不能用。死而誅之。非禮也。稱一。公。非名也。君兩失之。

六月。衛侯飲孔悝酒於平陽。重酬之。大夫皆有納焉。醉而送之。夜半而遣之。載伯姬於平陽而行。及西門。使貳車反。祏於西圃。子伯季子初為孔氏臣。新登于公。請追之。遇載祏者。殺而乘其車。許公為反。祏。遇之。曰。與不仁人爭。明無不勝。必使先射。射三發。皆遠。許為許。為射之。殪。或以其車從。得祏於橐中。孔悝出奔宋。

楚大子建之遇讒也。自城父奔宋。又辟華氏之亂於鄭。鄭人甚善之。又適晉。與晉人謀襲鄭。乃求復焉。鄭人復之如初。晉人使謀於子木。請行而期焉。子木暴虐於其私邑。邑人訴之。鄭人省之。得晉謀焉。遂殺子木。其子曰勝。在吳。子西欲召之。葉公曰。吾聞勝也詐而亂。無乃害乎。子西曰。吾聞勝也信而勇。不為不利。舍諸邊竟。使衛藩焉。葉公曰。周仁之謂信。



率義之謂勇。吾聞勝也好復言而求死士。殆有私乎。復言非信也。期死非勇也。子必悔之。弗從。召之。使處吳竟。爲白公。請伐鄭。子西曰。楚未節也。不然。吾不忘也。他日又請許之。未起師。晉人伐鄭。楚救之。與之盟。勝怒曰。鄭人在此。讐不遠矣。勝自厲劍。子期之子平見之。曰。王孫何自厲也。曰。勝以直聞。不告女。庸爲直乎。將以殺爾父。平以告子西。子西曰。勝如卵。余翼而長之。楚國第我死。令尹司馬。非勝而誰。勝聞之。曰。令尹之狂也。得死。乃非我。子西不悛。勝謂石乞曰。王與二卿士。皆五百人當之。則可矣。乞曰。不可得也。曰。市南有熊宜僚者。若得之。可以當五百人矣。乃從白公而見之。與之言說。告之故辭。承之以劍。不動。勝曰。不爲利諂。不爲威惕。不洩人言。以求媚者。去之。吳人伐慎。白公敗之。請以戰備獻。許之。遂作亂。秋七月。殺子西。子期曰。昔者吾以力事子西。以袂掩面而死。子期曰。昔者吾以力事

君。不可以弗終。抉豫章以殺人。而後死。石乞曰。焚庫弒王。不然。不濟。白公曰。不可。弒王不祥。焚庫無聚。將何以守矣。乞曰。有楚國而治其民。以敬事神。可以得祥。且有聚矣。何患弗從。葉公在蔡。方城之外。皆曰。可以入矣。子高曰。吾聞之以險徼幸者。其求無饜。偏重必離。聞其殺齊管修也。而後入。白公欲以子閭爲王。子閭不可。遂劫以兵。子閭曰。王孫若安靖楚國。匡正王室。而後庇焉。啓之願也。敢不聽從。若將專利。以傾王室。不顧楚國。有死不能。遂殺之。而以王如高府。石乞尹門。圍公陽穴。宮負王。以如昭夫人之宮。葉公亦至。及北門。或遇之。曰。君胡不胄。國人望君。如望慈父母焉。盜賊之矢。若傷君。是絕民望也。若之何不胄。乃胄而進。又遇一人。曰。君胡不望。君如望歲焉。日月以幾。若見君面。是得艾也。民如不死。其亦夫有奮心。猶將旌君以徇於國。而又掩面以絕民望。不亦甚乎。乃免胄而進。

遇箴尹固帥其屬將與白公子高曰微二子者楚不國矣棄德從賊其可保乎乃從葉公使與國人以攻白公白公奔山而縊其徒微之生拘石乞而問白公之死焉對曰余知其死而長者使余勿言曰不言將烹乞曰此事也克則為卿不克則烹固其所也何害乃烹石乞王孫燕奔額黃氏沈諸梁兼二事國寧乃使寧為令尹使寬為司馬而老於葉衛侯占夢嬖人求酒於大叔倍子不得與卜人比而告公曰君有大臣在西南隅弗去懼害乃逐大叔遺遺奔晉

衛侯謂渾良夫曰吾繼先君而不得其器若之何良夫代執火者而言曰疾與亡君皆君之子也召之而擇材焉可也若不材器可得也豎告犬子犬子使五人與豎從已劫公而強盟之且請殺良夫公曰其盟免三死曰請三之後有罪殺之公曰諾哉

亥癸

十七年

春衛侯為虎幄於藉圃成求令名者而與之始食焉犬子請使良夫良夫

乘衷甸兩牡紫衣狐裘至袒裘不釋劍而食犬子使牽以退數之以三罪而殺之

三月越子伐吳吳子禦之笠澤夾水而陳越子為左右向卒使夜或左或右鼓譟而進吳師分以禦之越子以三軍潛涉當吳中軍而鼓之吳師大亂遂敗之

晉趙鞅使告于衛曰君之在晉也志父為主請君若犬子來以免志父不然寡君其曰志父之為也衛侯辭以難犬子又使椽之夏六月趙鞅圍衛齊國觀陳瓘救衛得晉人之致師者子玉使服而見之曰國子實執齊柄而命瓘曰無辟晉師豈敢廢命子又何辱簡子曰我卜伐衛未卜與齊戰乃還

楚白公之亂陳人恃其聚而侵楚楚既寧將取陳麥楚子問帥於大師子穀與葉公諸梁子穀曰右領差車與左史老皆相令尹司馬

以伐陳。其可使也。子高曰：率賤民慢之，懼不用命焉。子穀曰：觀丁父都俘也。武王以爲軍率，是以克州蓼，服隨唐，大啓羣蠻，彭仲爽、申俘也。文王以爲令尹，實縣申息，朝陳蔡，封畛於汝，唯其任也。何賤之有？子高曰：天命不誼，令尹有憾於陳，天若亡之，其必令尹之子是與？君盍舍焉？臣懼右領與左史有二俘之賤，而無其令德也。王卜之，武城尹吉使帥師，取陳麥，陳人御之，敗，遂圍陳。秋七月己卯，楚公孫朝帥師滅陳，王與葉公枚卜子良，以爲令尹。沈尹朱曰：吉。過於其志。葉公曰：王子而相國，過將何爲？他日改卜子國，而使爲令尹。衛侯夢于北宮，見人登昆吾之觀，被髮北面而諫，曰：登此昆吾之墟，縣縣生之瓜，余爲渾良夫，叫天無辜，公親筮之，胥彌赦占之，曰：不害。與之邑，寘之，而逃奔宋。衛侯貞卜，其繇曰：如魚窺尾，衡流而方羊，裔焉。大國滅之，將亡闔門，塞竇，乃自後踰。冬十月，晉復伐衛，入其

郭，將入城。簡子曰：止。叔向有言曰：怙亂滅國者無後。衛人出莊公，而與晉平。晉立襄公之孫般師而還。十一月，衛侯自鄆入，般師出。初，公登城以望，見戎州，問之，以告。公曰：我姬姓也，何戎之有焉？翦之。公使匠久，公欲逐石圃，未及而難作。辛巳，石圃因匠氏攻公，公闔門而請弗許。踰於北方，而隊折股。戎州人攻之，大子疾、公子青踰從公。戎州人殺之。公入于戎州，己氏初，公自城上見己氏之妻髮美，使髡之，以爲呂姜鬣。旣入焉，而示之璧，曰：活我，吾與女璧。己氏曰：殺女，璧其焉往？遂殺之。而取其璧。衛人復公孫般師而立之。十二月，齊人伐衛，衛人請平，立公子起，執般師以歸，舍諸潞。公會齊侯盟于蒙。孟武伯相，齊侯稽首，公拜。齊人怒。武伯曰：非天子寡君無所稽首。武伯問於高柴，曰：諸侯盟，誰執牛耳？季羔曰：鄆衍之役，吳公子姑曹發陽之役，衛石魍。武伯曰

然則彘也。宋皇瑗之子麋。有友曰田丙。而奪其兄鄭般。邑以與之。鄭般愠而行。告桓司馬。之臣子儀。克。子儀克適宋。告夫人曰。麋將納桓氏。公問諸子仲。初。子仲將以杞。姒之子。非我為子。麋曰。必立伯也。是良材。子仲怒。弗從。故對曰。右師則老矣。不識麋也。公執之。皇瑗奔晉。召之。

**子甲**

**十八年**

春。宋殺皇瑗。公聞其情。復皇氏之族。使皇瑗為右師。

巴人伐楚。圍鄆。初。右司馬子國之卜也。觀瞻曰。如志。故命之。及巴師至。將卜師。王曰。寧如志。何卜焉。使帥師而行。請承。王曰。寢尹。工尹勤。先君者也。三月。楚公孫寧。吳由于。遠固。敗巴師于鄆。故封子國于析。君子曰。惠王知志。夏。書曰。官占。唯能蔽志。昆命于元龜。其是之謂乎。志曰。聖人不煩卜筮。惠王其有焉。夏。衛石圃逐其君起。起奔齊。衛侯輒自齊復

歸。逐石圃。而復石。石。與。犬。叔。遺。

**丑乙**

**十九年**

春。越人侵楚。以誤吳也。

夏。楚公子慶。公孫寬。追越師至冥。不及。乃還。秋。楚沈諸梁。伐東夷。三夷男女。及楚師盟于敖。冬。叔青如京師。敬王崩。故也。

**寅丙**

**二十年**

春。齊人來徵會。夏。會于廩丘。為鄭故。謀伐晉。鄭人辭。諸侯。秋。師還。

吳公子慶忌。驟諫吳子曰。不改必亡。弗聽。出居于艾。遂適楚。聞越將伐吳。冬。請歸平越。遂歸。欲除不忠者。以說于越。吳人殺之。十一月。越圍吳。趙孟降於喪食。楚隆曰。三年之喪。親暱之極也。主又降之。無乃有故乎。趙孟曰。黃池之役。先主與吳王有質。曰。好惡同。

之。今越圍吳。嗣子不廢舊業而敵之。非晉之所能及也。吾是以為降。楚隆曰。若使吳王知之。若何。趙孟曰。可乎。隆曰。請嘗之。乃往。先造于越軍。曰。吳犯閭。上國多矣。聞君親討焉。諸夏之人。莫不欣喜。唯恐君志之不從。請入視之。許之。告于吳王。曰。寡君之老無恤。使陪臣隆。敢展謝其不共。黃池之役。君之先臣志父。得承齊盟。曰。好。惡同之。今君在難。無恤不敢憚勞。非晉國之所能及也。使陪臣敢展布之。王拜稽首。曰。寡人不能事越。以為大夫憂。拜命之辱。與之一簞珠。使問趙孟。曰。句踐將生憂寡人。寡人死之不得矣。王曰。溺人必笑。吾將有問也。史黯何以得為君子。對曰。黯也。進不見惡。退無謗言。王曰。宜哉。

丁卯

二十一年

夏五月。越人始來。

秋八月。公及齊侯。邾子盟于顧。齊人責稽首。因歌之曰。魯人之臯。數年不覺。使我高蹈。唯

戊辰

二十二年

夏四月。邾隱公自齊奔越。曰。吳為無道。執父立子。越人歸之。犬子革

越奔

巳巳

二十三年

春。宋景曹卒。季康子使冉有弔。且送葬。曰。敝邑有社稷之事。使肥與

有職競焉。是以不得助執紼。使求從與。人曰。以肥之得備彌甥也。有不腆先人之產馬。使求薦諸夫人之宰。其可以稱旌繁乎。夏六月。晉荀瑶伐齊。高無平帥師御之。知伯視齊師。馬駭。遂驅之。曰。齊人知余旗。其謂余畏而反也。及壘而還。將戰。長武子請卜。知伯

曰。君告于天子。而卜之。以守龜。於宗祧吉矣。吾又何卜焉。且齊人取我英丘。君命瑤。非敢耀武也。治英丘也。以辭伐罪。足矣。何必卜。壬辰。戰于犁丘。齊師敗績。知伯親禽顏庚。秋八月。叔青如越。始使越也。越諸鞅來聘。報叔青也。

午庚

二十四年

夏四月。晉侯將伐齊。使來乞師。曰。以晉師伐齊。取汶陽。寡君欲徼福於周公。願乞靈於臧氏。臧石帥師會之。取廩丘。軍吏令繕將進。萊章曰。君卑政暴。往歲克敵。今又勝都。天奉多矣。又焉能進。是憲言也。役將班矣。晉師乃還。餼臧石牛。大史謝之曰。以寡君之在行。牢禮不度。敢展謝之。

邾子又無道。越人執之。以歸。而立公子何。何亦無道。公子荆之母嬖。將以為夫人。使宗人釁夏獻其禮。對曰。無之。公怒曰。女為宗司。立夫人。國

之大禮也。何故無之。對曰。周公及武公娶於薛。孝惠娶於南。自桓以下娶於齊。此禮也。則有。若以妾為夫人。則固無其禮也。公卒立之。而以荆為犬子。國人始惡之。閏月。公如越。得犬子適郢。將妻公。而多與之地。公孫有山使告于季孫。季孫懼。使因大宰嚭而納賂焉。乃止。

未辛

二十五年

夏五月。庚辰。衛侯出奔宋。衛侯為靈臺于藉圃。與諸大夫飲酒焉。褚

師聲子鞭而登席。公怒。辭曰。臣有疾。異於人。若見之。君將殺之。是以不敢。公愈怒。大夫辭之。不可。褚師出。公執其手曰。必斷而足。聞之。褚師與司寇亥乘。曰。今日幸而後亡。公之入也。奪南氏邑。而奪司寇亥政。公使侍人納公文懿子之車于池。初。衛人翦夏丁氏。以其帑賜彭封彌子。彌子飲公酒。納夏戊之女。嬖以為夫人。其弟期大叔疾之。從孫甥也。少畜於

公以為司徒。夫人寵衰。期得罪。公使三匠久。公使優。使盟。奉彌而甚。近信之。故褚師比。公孫彌牟。公文要。司寇亥。司徒期。因三匠與。奉彌以作亂。皆執利兵。無者執斤。使奉彌入于公宮。而自犬子疾之宮。謀以攻公。鄆子士請禦之。彌援其手。曰。子則勇矣。將若君何。不見先君乎。君何所不逞欲。且君嘗在外矣。豈必不反當。今不可。眾怒難犯。休而易間也。乃出將適蒲。彌曰。晉無信。不可。將適郟。彌曰。齊晉爭我。不可。將適泜。彌曰。魯不足與。請適城鉏。以鉤越。越有君。乃適城鉏。彌曰。衛盜不可知也。請速自我始。乃載寶以歸。公為支離之卒。因祝史揮以侵衛。衛人病之。懿子曰。彼好專利而妄。請逐揮。文子曰。無罪。懿子曰。彼好專利而妄。夫見君之入也。將先道焉。若逐之。必出於南門。而適君所。夫越新得諸侯。將必請師焉。揮在朝。使吏遣諸其室。揮出信弗內。五日。乃館諸外里。遂有寵。使如越。請師。

申壬

六月。公至自越。季康子孟武伯逆於五梧。郭重僕見。二子曰。惡言多矣。君請盡之。公宴於五梧。武伯為祝。惡郭重曰。何肥也。季孫曰。請飲。茲也。以魯國之密邇仇讎。臣是以不獲從君。克免於大行。又謂重也肥。公曰。是食言多矣。能無肥乎。飲酒不樂。公與大夫始有惡。

二十六年

夏五月。叔孫舒帥師會越。臯如后庸。宋樂茂納衛侯。文子欲納之。懿

子曰。君懷而虐。少待之。必毒於民。乃睦於子矣。師侵外州。大獲。出禦之。大敗。掘褚師定于之墓。焚之于平莊之上。文子使王孫齊私於臯如。曰。子將大滅衛乎。抑納君而已乎。臯如曰。寡君之命無他。納衛君而已。文子致眾而問焉。曰。君以蠻夷伐國。國幾亡矣。請納之。眾曰。勿納。曰。彌牟亡而有益。請自北門出。眾曰。勿出。重賂越人。申開守阨而納公。公不敢入。師還。立悼公。南氏相之。以城鉏與越人。公曰。期則為此。令苟有怨於夫人者報之。司徒期

聘於越。公攻而奪之弊。期告王。王命取之。期以衆取之。公怒。殺期之甥爲大子者。遂卒于越。

宋景公無子。取公孫周之子得與啓。畜於公宮。未有立焉。於是皇緩爲右師。皇非我爲大司馬。皇懷爲司徒。靈不緩爲左師。樂蔑爲司城。樂朱鉏爲大司寇。六卿三族。降聽政。曰。大尹以達。大尹常不告。而以其欲稱君命以令國人。惡之。司城欲去大尹。左師曰。縱之。使盈其罪。重而無基。能無敝乎。冬十月。公游于空澤。辛巳。卒于連中。大尹與空澤之士千甲。奉公自空桐入。如沃宮。使召六子。曰。聞下有師。君請六子。盡六子至。以甲劫之。曰。君有疾病。請二三子盟。乃盟于少寢之庭。曰。無爲公室不利。大尹立啓。奉喪殯于大宮。三日而後國人知之。司城復使宣言于國。曰。大尹惑蠱其君。而專其利。今君無疾而死。死又匿之。是無他矣。大尹之罪也。得夢啓北首而寢於盧門。

之外。已爲鳥而集於其上。味加於南門。尾加於桐門。曰。余夢美。必立。大尹謀曰。我不在盟。無乃逐我。復盟之乎。使祝爲載書。六子在唐孟。將盟之。祝襄以載書告皇。非我。皇非我。因子潞。門尹得。左師謀曰。民與我逐之乎。皆歸授甲。使狗于國。曰。大尹惑蠱其君。以陵虐公室。與我者。救君者也。衆曰。與之。大尹狗曰。戴氏皇氏將不利。公室與我者。無憂不富。衆曰。無別。戴氏皇氏欲伐公。樂得曰。不可。彼以陵公有罪。我伐公。則甚焉。使國人施于大尹。大尹奉啓。以奔楚。乃立得。司城爲上卿。盟曰。三族共政。無相害也。

衛出公自城鉏。使以弓問子贛。且曰。吾其入乎。子贛稽首受弓。對曰。臣不識也。私於使者。曰。昔成公孫於陳。甯武子。孫莊子。爲宛濮之盟。而君入。獻公孫於齊。子鮮。子展。爲夷儀之盟。而君入。今君再在孫矣。內不聞獻之親。外不聞成之卿。則賜不識所由入也。詩曰。無競



惟人四方其應之若得其人

酉癸

二十七年

春越子使后庸來聘且言邾田封

康子病之言及子贛曰若在此吾不及此夫

武伯曰然何不召曰固將召之文子曰他日

請念

夏四月巳亥季康子卒公弔焉降禮

晉荀瑶帥師伐鄭次于桐丘鄭駟弘請救于

齊齊師將與陳成子屬孤子二日朝設求車

而父死焉以國之多難未女恤也今君命女

以是邑也服車而朝毋廢前勞乃救鄭及留

舒違穀七里穀人不知及濮雨不涉子思曰

大國在敝邑之宇下是以告急今師不行恐

無及也成子衣製杖戈立於阪上馬不出者

助之鞭之知伯聞之乃還曰我卜伐鄭不卜

敵齊使譚成子曰大夫陳子陳之自出陳之

不祀鄭之罪也故寡君使瑤察陳衷焉謂人

夫其恤陳乎若利本之顛瑤何有焉成子怒

曰多陵人者皆不在知伯其能久乎中行文

子告成子曰有自晉師告寅者將為輕車干

乘以厭齊師之門則可盡也成子曰寡君命

恒曰無及寡無畏衆雖過千乘敢避之乎將

以子之命告寡君文子曰吾乃今知所以亡

君子之謀也始衷終皆舉之而後人焉今我

三不知而人之不亦難乎

公患三桓之侈也欲以諸侯去之三桓亦患

公之妄也故君臣多間公游于陵阪遇孟武

伯於孟氏之衢曰請有問於子余及死乎對

曰臣無由知之三問卒辭不對公欲以越伐

魯而去三桓秋八月甲戌公如公孫有涇氏

因孫于邾乃遂如越國人施公孫有山氏

悼之四年晉荀瑶帥師圍鄭未至鄭駟弘曰

俘鄆魁壘。賂之以知政。閉其口而死。將門。知伯謂趙孟入之。對曰。主在此。知伯曰。惡而無勇。何以爲子。對曰。以能忍恥。庶無害趙宗乎。知伯不悛。趙襄子由是甚知伯。遂喪之。知伯貪而懷。故韓魏反而喪之。

春秋四傳卷之三十八 終

